

公司代码：603087

公司简称：甘李药业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兼 CEO 致辞

——研发为重，薪火相传

尊敬的各位投资者和朋友们：

站在 2025 年年中这一重要时间节点，心怀敬畏与感恩，我从公司创始人甘忠如博士手上接过甘李药业董事长的接力棒。面对公司辉煌的历史积淀和各位的殷切期望，我深知这份使命的重量。我唯有以最诚挚的心肩负起这份责任，以最坚定的行动去擘画未来蓝图，以最出色的成绩去回应公司全体股东的信任。

荏苒廿七载，公司稳步向前

1998 年，甘忠如博士创办甘李药业。成立不到一年，甘博士带领团队便成功研发出了中国第一支第三代胰岛素，成功打破国外垄断，使中国成为全世界第三个能够生产基因重组人胰岛素的 国家。时光飞逝，甘李药业已走过 27 个春秋。时光洗礼，岁月沉淀，给公司留下的是弥足珍贵的研发经验，是敏锐清晰的市场洞察，是坚固深厚的销售渠道，是稳健扎实的发展步伐。我本人从最初的研发岗位一路走来，深知技术创新的力量，纵使角色转变，但“研发为重”的初心，自己从未敢忘，也绝不会忘。我将继续秉持甘李“科学 极致”的文化理念，推动公司向“新”而行，以“质”致远。

半年报已至，回顾上半年工作成果，公司业务发展稳中有进，实现营业收入 20.67 亿元，同比增长 57.1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4 亿元，同比增长 101.96%，其中，国内业务收入 18.45 亿元，国际业务收入 2.22 亿元，国内外均实现显著增长。我们在取得业绩同比“翻倍”增长这一可喜成绩的同时，2025 年业绩指标也已超过一半。展望下半年，我们将全力以赴推进各项工作并力争更好。

公司对股东的获得感高度重视。2025 年上半年实施了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 1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98 亿元，此次分红金额占 2024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97.21%，分红率处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前列。

筑基创新，开启下一段征程

作为以科学和创新为驱动的全球性制药企业，甘李始终坚持研发是第一生产力。上半年，公司研发投入 5.52 亿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26.70%。如今，我们手握第三代胰岛素成熟技术，在第四代胰岛素的创新赛道上冲刺，甘李自研的胰岛素周制剂 GZR4 注射液处于全球 III 期临床阶段，走在行业前列。基于未被满足的临床患者需求，甘李积极入局 GLP-1 赛道，目前公司创新药 GLP-1RA 双周制剂——博凡格鲁肽的全球开发已步入 III 期临床研究阶段，并分别开展了与替尔泊肽和司美格鲁肽的头对头试验。

在第 85 届美国糖尿病协会（ADA）科学会议上，我们展示了博凡格鲁肽和 GZR4 的最新临床研究结果。博凡格鲁肽在 II 期临床试验中展现出显著的降糖效果，每两周一次治疗 2 型糖尿病患者 24 周后，HbA1c 降幅和体重减轻均优于司美格鲁肽，同时在改善血压、血脂等心血管代谢指标方面表现优异，具有良好的安全性和耐受性。胰岛素周制剂 GZR4，在与每日一次德谷胰岛素对比的 II 期研究中，尤其在基础胰岛素控制不佳的患者中，显示出更为显著降低糖化血红蛋白的疗效。此外，由 GZR4 和博凡格鲁肽以固定比例组成的复方周制剂 GZR102 已进入 I 期临床，这是国内首个进入临床阶段的基础胰岛素与 GLP-1RA 固定复方周制剂 1 类新药。这三款药物凭借其创新的治疗方案或良好的临床效果，进一步加强了公司在全球糖尿病治疗领域的技术影响力。

全球化蓝图，融合共享

作为医药人，我们的使命是为更多患者提供更有价值、可及性更高的治疗选择。早在 2005 年，全球胰岛素市场格局还被巨头药企垄断之时，甘李药业就明确确立了公司的国际化发展战略，某种程度上来说，我们算是中国药企全球化布局的第一批“逆行者”。近年来，受到国家对外开放的政策支持，我们向外发展“走出去”的道路越走越宽。

上半年，公司产品接连在马来西亚、巴基斯坦、阿根廷等地获批，海外市场的覆盖面持续扩大。今年 3 月，甘精胰岛素 PDP 项目正式通过巴西国家级审批，这是一个重要里程碑！它标志着甘李药业自主研发的胰岛素生产技术将助力巴西实现南美首条本土化生产胰岛素的全产业链落地。随着甘李产品进入的国家和地区的日益增多，甘李多元化、高性价比的诊疗方案，正加速获得全球更多医患的认可，实实在在地惠及全球患者。

不忘初心，才能走得更远

回溯过往，甘李药业在发展中历经风雨，每一位甘李人都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奋斗印记。前辈们以敢为人先的魄力披荆斩棘，在糖尿病治疗领域开疆拓土，为公司奠定了坚实基础。薪火相传，重任在肩。我辈自当勇担使命，与全体同仁同心协力，接续奋斗，砥砺前行，共谱新篇！

展望新征程，我们将坚定不移地做好三件事：

将“科学极致”的基因，融入每一项日常工作；

将“患者获益”的初心，量化为每一个可靠的临床数据；

将“全球创新”的追求，镌刻进每一款产品标签；

昂首见前路，低头自耕耘。

甘李药业董事长兼 CEO
陈伟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陈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丽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5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49
第八节	财务报告.....	5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公开披露过的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甘李、甘李药业	指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Hillhouse	指	HH G&L Holdings (HK) Limited, 曾用名为 HillHouse G&L Holdings(HK) Limited, 公司股东
STRONG LINK	指	STRONG LINK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公司股东
铸成顺康	指	南京铸成顺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为马鞍山铸成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ADA	指	美国糖尿病协会（American Diabetes Association）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of drugs）
国家药监局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家医保局	指	国家医疗保障局
山德士	指	山德士公司(Sandoz AG)
GZR101 注射液	指	公司在研的 1 类创新型治疗用生物制品，是一种新型预混双胰岛素复方制剂，由公司在研的长效基础胰岛素 GZR33 与速效门冬胰岛素混合制成，拟用于治疗糖尿病
GZR4 注射液	指	公司在研的 1 类创新型治疗用生物制品，预期每周皮下注射给药一次的超长效胰岛素周制剂，拟用于治疗糖尿病
博凡格鲁肽注射液	指	公司在研的 1 类创新型治疗用生物制品，是一种预期每周注射一次的长效 GLP-1RA（胰高糖素样肽-1 受体激动剂）药物，已获批临床的适应症为 2 型糖尿病和肥胖/超重，研发代码为 GZR18
EBITDA	指	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计算公式：EBITDA=净利润+利息费用+所得税费用+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HbA1c	指	糖化血红蛋白（HbA1c）是红细胞中的血红蛋白与血清中的糖类（主要指葡萄糖）通过非酶反应相结合的产物。通常认为，糖化血红蛋白浓度可有效地反映过去 8~12 周平均血糖水平
Me Better 新药	指	与原研药相比在药物作用机理、有效性、安全性等方面更有优势的创新药
Me Too 新药	指	与原研药相比在药物作用机理、有效性、安全性等方面高度类似创新药
上次集采	指	2021 年 11 月，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办公室发布《全国药品集中采购文件（胰岛素专项）（GY-YD2021-3）》，开展第六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胰岛素专项）工作。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办公室 2022 年 1 月通知要求“本次胰岛素专项集采中选结果于 2022 年 5 月开始实施，具体执行日期以各地发布通知为准。”本次集采周期为 2 年，自各地中选结果实际执行日起计算
胰岛素专项接续采购、接续集采、本次集采	指	2024 年 3 月，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办公室发布《全国药品集中采购文件（GY-YD2024-1）》，宣布开展胰岛素专项国采接续采购，此轮集采的采购周期到 2027 年 12 月 31 日，这也是首次由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办公室启动接续的国采
报告期、本期、本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甘李药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Gan & Lee Pharmaceuticals.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an & Le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伟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邹蓉
联系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漷县镇南凤西一路8号
电话	010-80593699
传真	010-80593678
电子信箱	IR@ganlee.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漷县镇南凤西一路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通州园金桥科技产业基地景盛北三街8号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漷县镇南凤西一路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1109
公司网址	https://www.ganlee.com.cn
电子信箱	IR@ganlee.com
公司前台电话	010-56965000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甘李药业证券投资部、上海证券交易所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甘李药业	603087	无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2,066,795,642.77	1,314,892,845.25	57.18
利润总额	691,021,014.97	340,852,532.63	102.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3,680,572.48	298,904,095.07	10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7,921,514.17	126,906,774.24	284.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550,242.09	66,235,604.55	275.2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965,230,712.06	11,054,470,662.18	-0.81
总资产	11,877,795,509.79	12,042,916,391.88	-1.3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2	0.51	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2	0.51	10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3	0.21	295.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2	2.74	增加2.58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1	1.16	增加3.15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营业收入变动原因:

本报告期营业收入为 20.6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7.18%，具体原因如下：

(1) 国内销售收入为 18.4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57 亿元，同比增长 55.28%。其中，国内制剂销售收入为 18.02 亿元，同比增长 57.09%。通过两轮胰岛素集采，公司成功实现扩大市场份额的战略目标。尤其在 2024 年接续集采中，集采首年采购协议量较上次集采增长 32.6%，同时产品价格合理回升。报告期内，随着新一轮胰岛素集采政策的深度执行，公司借助集采获得的市场覆盖优势，深耕各层级市场，量价齐升的协同效应充分释放，为收入增长提供了有力支撑，销量增长对收入增长的影响和价格增长对收入增长的影响分别为 3.85 亿元、2.70 亿元。此外，公司国内制剂整体销量同比增长 33.55%，各制剂产品均呈现积极增长态势。

图 1：国内制剂收入变动因素分析



注释：销量影响=(2025年1-6月销售量-2024年1-6月销售量)*2024年1-6月平均单价；价格影响=(2025年1-6月平均价格-2024年1-6月平均价格)*2025年1-6月销售量。

(2) 国际收入为 2.2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95 亿元，同比增长 75.08%。主要得益于公司持续推进的全球化战略。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与关键市场头部合作伙伴的稳定合作关系，依托客户信任，推广多元产品组合，挖掘合作新潜力，开拓合作新增长点。

2. 利润总额变动原因：

本报告期利润总额增至 6.91 亿元，较上年增加 3.50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变动原因：

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 6.04 亿元和 4.88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实现翻倍增长，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

本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1.82 亿元，主要系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5. 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变动原因：

本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分别为 1.02 元/股、1.02 元/股，与上年同期相比，实现翻倍增长，主要系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变动原因：

本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83 元/股，较上年同期增长 295.24%，主要系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7,351.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103,049.4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2,449,182.2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268,080.9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28,068.6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581,971.86	
合计	115,759,058.3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递延收益摊销	4,632,083.98	本公司将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递延收益的摊销认定为经常性损益

十、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642,665,171.02	333,450,784.80	92.73

注释：上述数据为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 公司主要业务

本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胰岛素类似物原料药及注射剂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具备完整胰岛素研发管线。本公司作为国内第一家掌握产业化生产重组胰岛素类似物技术的高科技生物制药企业，成功自主研发了多款中国首个三代胰岛素类似物，使我国成为世界上少数能进行胰岛素类似物产业化生产的国家之一。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甘精胰岛素注射液（长秀霖®）、赖脯胰岛素注射液（速秀霖®）、精蛋白锌重组赖脯胰岛素混合注射液（25R）（速秀霖®25）、门冬胰岛素注射液（锐秀霖®）、门冬胰岛素 30 注射液（锐秀霖®30）多款胰岛素类似物产品和精蛋白人胰岛素混合注射液（30R）（普秀霖®30），产品覆盖长效、速效、预混三个胰岛素功能细分市场。同时，公司产品覆盖相关医疗器械领域，包括可重复使用的胰岛素注射笔（秀霖笔®）和一次性注射笔用针头（秀霖针®），方便患者配套使用。

在未来，公司将努力实现糖尿病治疗领域的全面覆盖，进一步提升公司在糖尿病治疗领域的市场竞争力。同时，公司还将积极开发创新型药物，重点关注代谢性疾病、心血管疾病和其他治疗领域，力争为患者提供更多优质的药物治疗方案。

(二) 公司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采购部按照公司采购管理制度要求，统一负责对外采购工作，组织制定公司的年度采购计划，根据月度需求指导完成采购任务，确保物资供应与生产运营高效协同。公司通过采购策略制定、供应商管理、合同管理和风险管理等核心模块的有机结合和流程衔接，对新增供应商进行严格的筛选、评估和动态维护管理；同时深挖优质供应商，不断优化供应商体系。针对不同物料特性，公司灵活运用战略采购、年度协议采购、集中采购等模式，保障供应链稳定高效运行。同时，为保证生产安全和原辅料的稳定供应，由质量管理部对原辅料供应商进行审核及资质管理，并在原辅料入库时，由质量管理部门进行严格的质量入库检验。对于工程及设备类采购，公司根据采购管理制度及国家规定，采用议价或招标采购方式，确定最终供应商，保障采购活动的合规性，并全面规划和控制采购过程中的各个环节，持续提高采购效率、降低采购风险，为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2. 生产模式

公司的商业生产计划、工艺管理、生产调度及组织由生产管理部统一管理。生产管理部根据供应链管理部制定的产销计划，结合原辅料采购及产品库存情况，制定生产车间的滚动生产计划，采用按订单生产（Make-to-Order）和按库存生产（Make-to-Stock）相结合的生产模式，满足多方客户的需求，同时对产品的整个生产过程进行严格的管理。在生产过程中，质量管理部对生产全过程进行质量监督，对原辅料、中间产品、待包装产品和产成品的质量进行全程检测和监控。

3. 销售模式

(1) 国内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商业公司和专业化学术推广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公司国内产品销售主要采用经销模式，即通过医药商业公司向医院进行药品的销售配送，商业公司并不承担市场开发及推广职能，仅根据其配送区域内医院或药店的用药需求，向公司下发需求订单。公司根据年度《经销协议》及具体订单向合作医药商业公司销售药品，由各区域商业公司完成向医院及零售终端的药品销售及物流配送。

根据胰岛素类似物技术壁垒高的特点，国内市场主要由营销系统通过自主专业化学术推广模式对公司及产品进行推广和宣传，其中推广信息包括：产品相关信息（药品适应症、使用方法、安全性及相关的学术理论、最新临床研究成果）、公司品牌信息等。

(2) 海外销售模式

根据海外各国政策和市场特点，公司国际销售产品包括胰岛素原料药、胰岛素制剂、笔组件和其他医疗器械。销售模式分为胰岛素制剂授权分销、与进口国当地企业进行原料药制剂灌装合作。在授权分销模式下，公司的制剂产品由公司授权的国际分销商向海外市场进行销售；在灌装

合作销售模式下，公司多采取与当地具有较强灌装能力、完整组装线及生物药品生产资质的企业进行合作，由公司出口原料药和笔组件，进口国合作伙伴在当地进行制剂灌装生产、预填充注射笔组装和销售。

（三）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政策变动

（1）支持创新药械高质量发展

近年来，支持创新药发展是医药领域的重要工作。国家为创新药全生命周期保驾护航，从加速药品上市审批到鼓励创新药械的临床使用，再到提升创新药多元支付保障水平，形成全链条协同效应。

2025 年 1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全面深化药品医疗器械监管改革促进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旨在协同发力促进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该意见在医疗方面提出，加大创新药临床综合评价力度，鼓励医疗机构采购和使用创新药械；在医保方面，提出要完善医保药品目录调整机制，按程序将符合条件的创新药械纳入医保支付范围，完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提升创新药多元支付保障水平。随后，国家医保局提出研究制定医保丙类目录，主要覆盖创新程度高、临床价值巨大、患者获益显著，但因超出“保基本”定位暂时无法纳入基本医保目录的药品。2025 年 3 月，我国医药创新政策再获重要进展。在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上，李强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特别强调要“健全药品价格形成机制，制定创新药目录”，为创新药发展指明方向。随后，国家药监局发布的《2024 年度药品审评报告》显示，通过设立突破性治疗药物、附条件批准、优先审评审批和特别审批等快速通道，创新药上市审批效率显著提升，审批周期大幅缩短。

作为在内分泌代谢治疗领域持续不断深耕的企业，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号召，以临床需求为导向，持续加大研发创新投入力度。2025 年上半年，公司研发投入达 5.52 亿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26.70%。公司研发管线丰富，有多个极具潜力的 1 类新药处于临床开发阶段，包括潜在的全球首款 GLP-1RA 双周制剂博凡格鲁肽注射液、首款国产超长效胰岛素周制剂 GZR4 注射液、首款国产预混双胰岛素复方制剂 GZR101 注射液。公司在新药研发上的这些突破性进展，既是其从“追光者”蜕变为“火炬手”的硬核实力见证，更标志着中国生物医药产业正以自主研发实力重塑国际竞争格局。

（2）完善集采执行工作机制

2024 年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办公室启动了胰岛素集采接续工作。作为国产胰岛素的领军企业，公司积极响应国家胰岛素集采政策。在本次胰岛素专项接续采购中，公司保持中选类别不变，市场需求的主流产品均有 A 类中选。截至 2025 年 6 月，国家层面已经组织了十批药品、五批高值耗材的带量采购；国家药品耗材集采已经逐渐进入常态化，在“招采合一、量价挂钩”的方针下，集采规则逐步完善，尤其是在符合临床实际需求、保障供应、深化招采信用评价机制等方面，增加了更严格的规则约束。

2024 年 11 月，国家医保局同国家卫生健康委联合发布《关于完善医药集中带量采购和执行工作机制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旨在加强集采全流程管理，切实坚持“为用而采”，促进医疗机构、医药企业遵循并支持集中带量采购机制，履行“带量”的核心要求，促进“采、供、用、报”有序衔接，巩固深化集中带量采购改革成果，就中选产品进院、管理、价格协同等方面作出要求。随后，北京、湖南、广东等地陆续转发《通知》内容。

《通知》的发布进一步完善了医药集中带量采购及执行的工作机制，以巩固深化药品、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的改革成果，使更多患者受益。公司始终跟随国家政策步伐，扎实推进各项工作，保障胰岛素专项接续采购中选结果的高效落地执行，为更多患者提供更加全面、专业、细致的服务，不断提升患者生活质量。同时，公司从长期高质量发展的战略出发，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升中国糖尿病诊疗水平，为患者提供更多优质、高效的药品选择。

（3）全链条监管与企业合规

2025 年 1 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正式发布并实施了《医药企业防范商业贿赂风险合规指引》，旨在指导医药行业在时代背景下正确有效地管控商业经营、防范贿赂风险、建立健全合规管理体系，规范和净化医药行业市场秩序，促进医药行业健康有序发展。同期，为有效预防和制止药品领域垄断行为，保护市场公平竞争，维护消费者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国务院发布《关于药品领域的反垄断指南》，建立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监管体系，涵盖企业经营合规指引、反垄断

审查和调查、违法违规线索移送等系统性制度设计，鼓励和支持药品经营者、药品领域行业协会加强合规建设，提升合规意识和能力，从源头预防垄断行为发生。

公司将持续强化合规经营体系建设，严格遵循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监管要求，通过完善治理架构与细化行为准则筑牢风险防控基础；深化全员合规教育，系统开展法律规范与职业道德培训，全面提升组织合规意识；同步构建战略导向型绩效管理机制，明确禁止任何违反市场竞争原则的行为；建立动态审查机制，定期评估内外部环境变化并迭代优化管理体系，形成持续完善的合规治理生态。

（4）基层医疗卫生服务

近年来，国家高度重视基层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旨在通过一系列政策措施来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水平，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2025 年，国家卫健委等部门相继发布《关于印发紧密型县域医共体信息化功能指引的通知》《关于做好 2025 年基层卫生健康综合试验区重点工作的通知》《关于优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布局建设的指导意见》等文件，要求各地通过信息化手段支撑检验检查结果互认、资源统筹调配及绩效精准考评；聚焦试验区建设，从组织领导、改革创新、评价推广三方面推动基层卫生健康发展；指导各地综合统筹城乡融合发展、人口结构变化、群众健康需求等因素，因地制宜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布局建设。同时，《关于改革完善基层药品联动管理机制扩大基层药品种类意见》进一步就基层用药种类、使用机制、供应配送等方面作出要求。

此外，自 2024 年国家医保局发布《关于加强区域协同做好 2024 年医药集中采购提质扩面的通知》以来，各省积极响应政策，均陆续开展了集采“三进”行动（即集采药品进“零售药店、民营医疗机构、村卫生室”）。在 2025 年上半年，各省份发布“三进”方案，对药品品种范围、配备数量、价格等方面作出具体要求。纵观各省“三进”实施方案，不同地区的具体政策和实施情况可能会有所差异，但总体目标都是为了让集采成果惠及更多群众，提高药品的可及性和可负担性。

在基层药品联动及集采“三进”的政策背景下，慢性病的管理逐渐下沉到基层医疗机构。公司将密切关注基层市场相关政策的发展动向，持续加强对乡村、基层卫生医疗机构、零售药店等市场的学术推广投入，通过提升学术推广的专业化能力、市场的精细化管理能力，不断改善为基层糖尿病患者服务的质量，提升市场对公司产品的认可度。

（5）体重管理行动

肥胖关联的 200 余种疾病对医疗资源、劳动力质量及社会保障体系构成系统性压力。因此，国家近年来将体重管理提升至国家战略高度，以应对日益严峻的肥胖问题。数据显示，我国成人超重率达 34.3%、肥胖率达 16.4%，儿童青少年超重肥胖率合计达 19%（数据来源：国家卫健委《体重管理指导原则（2024 年版）》）。若缺乏有效干预，2030 年成人超重肥胖率将突破 70.5%。

2025 年 4 月，国家卫健委发布《关于做好健康体重管理门诊设置与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地加强健康体重管理门诊建设，推进健康体重管理相关科技控体系建设。同期，全国爱卫会发布《关于将健康体重管理行动等 3 个行动纳入健康中国行动的通知》，将健康体重管理行动、健康乡村建设行动、中医药健康促进行动纳入健康中国行动，并提出各项行动到 2030 年的目标。6 月，国家卫健委联合 16 部门启动为期三年的“体重管理年”活动，并配套发布《体重管理指导原则（2024 年版）》，细化科学食谱与干预标准。

这一系列政策对医药行业代谢疾病治疗领域产生深远影响，体重管理市场规模有望实现快速增长，为相关医药企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在肥胖/超重领域，公司正全速推进自主研发的长效 GLP-1RA 博凡格鲁肽注射液的全球临床开发，包括在中国开展的 III 期临床试验和在美国的 II 期临床试验。此前，博凡格鲁肽注射液在中国肥胖/超重病患者中开展的 IIb 期临床研究中显示出优异的减重疗效和临床潜力：接受每两周一次博凡格鲁肽注射液治疗 30 周，患者体重较基线平均最高可降低 17.3%，而接受安慰剂的患者体重较基线平均仅降低 1.0%。且 30 周时，博凡格鲁肽注射液组受试者体重仍在持续下降。同时，公司从自身做起，组织员工参与“健康甘李——甘李减重年”系列活动，积极践行健康理念。

2. 行业趋势动向

（1）集采提质扩面，基层用药持续扩容

国家于 2016 年制定了“健康中国 2030”战略，明确提出实施慢性病综合防控，加强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基本实现高血压、糖尿病患者管理干预全覆盖。该战略旨在到 2030

年实现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慢性病健康管理。随着国内糖尿病患病率持续攀升，庞大的患者群体对医疗资源提出了更高要求。为此，国家组织开展了胰岛素专项集采，旨在通过集中采购降低药品价格，减轻患者的经济负担，同时提升高质量药物的治疗可及性。随着两轮胰岛素集中带量采购政策的落地实施，国产企业凭借成本控制、产能保障及本地化服务优势，在集采中展现出较强的竞争力，推动了国产胰岛素产品的加速替代。

在此基础上，集采机制逐步向基层市场纵深发展，政策层面持续推动优质药品向基层下沉，强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等基层医疗机构的药品配备和使用管理，同时将零售药店、民营医疗机构和村卫生室纳入集采体系，药品覆盖范围不断扩大，进一步打通了药品落地“最后一公里”。针对这一趋势，公司积极响应，通过加强对乡村卫生机构、基层医疗机构及零售药店的学术推广投入，提升专业化推广能力与精细化管理水平，优化面向基层糖尿病患者的服务质量；同时从长远布局，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产品质量，致力于为患者提供更高效、可负担的治疗方案，在集采深化与基层市场扩容的机遇中稳步推进高质量发展。

(2) 鼓励支持创新，重视体重健康

近年来，医药行业持续向创新驱动发展转型，创新药械的研发与临床应用成为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动力。国家高度重视医药创新，出台多项政策支持创新药加快研发、审评及临床转化。与此同时，随着我国减重适应症药物获批数量的持续增加，以及医疗机构健康体重管理门诊建设的全面推进，肥胖及相关代谢性疾病的临床需求正加速转化为药物研发的重要方向。这一趋势不仅提升了公众对体重管理的科学认知，也为企业在减重领域加大研发投入提供了明确的价值导向和市场预期。在此背景下，各大药企积极把握发展机遇，纷纷加大研发投入，加速布局内分泌代谢疾病领域，推动该领域创新成果不断涌现。越来越多 GLP-1 靶点相关药物加速获批并进入临床应用，创新边界不断拓展，不仅体现在治疗周期从短期控制向长期管理延伸，也体现在临床应用场景日益丰富，涵盖从慢性病管理向预防干预、个体化治疗等多元化方向发展，展现出广阔的市场潜力与社会价值。

面对行业发展机遇，公司始终坚持以创新驱动发展，连续多年保持高水平的研发投入，并且始终以临床患者需求为导向，找寻下一个更佳解决方案。基于对 GLP-1 靶点机制的深入研究和积累，公司在研的长效双周制剂——博凡格鲁肽注射液，在针对适应症为肥胖/超重体重管理的中国 IIb 期临床试验中展现出优异的减重效果和良好的安全性，具有显著的临床潜力。

(3) 乘行业商务拓展东风，加速全球化布局

2025 年，中国药企出海进入新阶段，越来越多的企业将目光投向海外市场，通过“出海”战略布局，寻求扩大市场份额，并通过对外授权 (License-out) 等方式实现技术输出和产品商业化。当前，全球减重与糖尿病药物市场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商务拓展 (Business Development, 简称 BD) 交易活跃，交易数量和金额呈现爆发式上升趋势，迎来历史性出海机遇。

面对这一全球 BD 交易的黄金机遇期，作为中国领先的生物制药企业及国内胰岛素领域的标杆，公司敏锐地洞察趋势，积极布局，采取了一系列关键行动并进行了充分准备，力求在激烈的国际竞争中占据有利位置。自布局国际化战略以来，公司系统性地在合规、产能、注册、知识产权、人才团队等基础能力上进行战略投入和全球化布局，已建立起覆盖研发、注册、生产、商业化的全球运营体系，为长期、可持续的国际化发展奠定坚实基础。近年来，公司成立专业化商务拓展部门，负责全球合作伙伴的搜寻、评估、谈判及交易执行，获取全球市场动态、竞争格局等相关的信息，系统性整合内外部信息和资源，为制定精准的出海策略和谈判提供坚实支持，以寻求更多领域的合作。

在欧美市场，公司和山德士于 2018 年签订商业和供货协议。协议约定，在三款生物类似药获得批准后，山德士将进行药品在美国、欧洲及其他特定区域的商业运作，由公司负责药物开发（包括临床研究）及供货等事宜。另外，公司深入洞察新兴国家市场需求，制定个性化的产品策略和服务体系，在欧亚、亚太、非洲、拉美等新兴市场逐渐建立起了稳固的商业网络，推动国际市场收入持续增长。此外，公司还加强了与当地政府和非政府组织的合作，积极参与公共卫生项目和社会责任活动，助力合作伙伴建设胰岛素生产工厂，为当地患者和医疗支付体系带来积极影响。

在传统胰岛素领域之外，公司正将 GLP-1 类似物、第四代胰岛素等在研项目推向国际 BD 舞台。鉴于 GLP-1 类似物在减重和糖尿病治疗领域的革命性突破及巨大市场空间，公司正积极推进其自主研发的 GLP-1 类似物（例如博凡格鲁肽注射液）的海外临床开发和 BD 进程，向国际大型药企展示其临床前及临床数据，寻求在关键临床阶段达成 License-out 交易。作为国内首个进入 III 期

临床的胰岛素周制剂，GZR4 相较第三代胰岛素产品具有更长半衰期，可减少注射频次并显著改善患者依从性，展现出良好的市场潜力。公司正在积极推进 GZR4 注射液的全球开发与 BD 进程。除单方制剂外，公司也积极探索胰岛素与 GLP-1 的复方制剂等创新组合疗法的国际 BD 机会，瞄准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提升产品竞争力和交易价值。

3.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情况

作为中国胰岛素行业的技术领军者与全球化探索者，公司行业地位源于技术研发、市场布局与政策红利的深度协同。自 1998 年成立以来，公司通过突破重组胰岛素类似物产业化技术，打破外资垄断格局，逐步成长为国内糖尿病治疗领域的核心力量。去年，公司积极参加了国家胰岛素专项接续集采的投标工作，并取得了积极的成果，斩获集采首年采购协议量 4,686 万支，较上次集采增长 32.6%。其中三代胰岛素产品协议量 4,355 万支，较上次集采协议量增长 1,156 万支，占本次集采三代胰岛素产品总量的 30%。国内市场占有率跃居行业第二，仅次于诺和诺德。同时，公司通过精准的市场策略调整，实现医疗机构覆盖率大幅提升，进一步强化了公司在国内胰岛素市场的领先地位。作为国内胰岛素行业的龙头企业，公司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和市场拓展，进一步巩固了其在生物类似药和创新药领域的竞争优势。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覆盖医疗机构 4.5 万家（不同产品覆盖相同医院计为一家）。基于上述战略布局的有效实施，上半年公司业绩一路攀升；国内胰岛素制剂产品销售收入达 18.02 亿元，同比增长 57.09%。

在技术创新方面，公司研发投入常年保持高位。2025 年上半年研发投入达 5.52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26.70%。公司聚焦代谢疾病领域形成多层次管线布局，并表现出不错的阶段性研究结果。在糖尿病治疗领域，公司博凡格鲁肽注射液作为潜在的全球首个 GLP-1RA 双周制剂，一项中国 IIb 期研究结果表明，在 2 型糖尿病患者中治疗 24 周后，每两周一次和每周一次博凡格鲁肽试验组的受试者平均糖化血红蛋白（HbA1c）较基线降幅均高于司美格鲁肽（诺和泰[®]）组；基础胰岛素周制剂 GZR4 注射液在中国完成的一项 II 期临床研究结果表明，在 2 型糖尿病患者中治疗 16 周后，每周一次 GZR4 注射液在降低 HbA1c 方面与每日一次德谷胰岛素（诺和达[®]）可比或更优；预混双胰岛素复方制剂 GZR101 注射液在中国完成的一项 II 期临床研究结果显示，在 2 型糖尿病患者中治疗 16 周后，GZR101 降低 HbA1c 和餐后血糖的数值均优于德谷门冬双胰岛素（诺和佳[®]）。

在国际化方面，国际化战略是公司未来发展的重要方向。公司已与 20 多个“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开展国际合作和商务活动。作为中国领先的生物制药企业，公司始终积极响应“一带一路”倡议，致力于与沿线国家和地区共享发展机遇，持续深化重点覆盖的新兴市场，依托本地化合作，不断推进以全产品矩阵为核心的国际化战略。近年，公司持续加快布局海外市场，稳步推进胰岛素产品的注册与供应，目前产品已获得 60 余项国际注册证书，逐步构建起三代胰岛素产品矩阵。公司胰岛素系列产品接连在海外市场获批，不仅展现了公司在国际质量标准、生产工艺以及全球注册方面的综合实力，也为当地患者提供了更具综合获益的治疗方案，进一步满足患者的用药需求。

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一方面，公司将在国家政策引领下保障集采药品的供应，并积极参与国家集采政策以扩大市场覆盖范围与服务人群规模，在严格保障产品质量与供应链稳定的前提下，持续优化糖尿病综合解决方案。另一方面，公司同步加速推进国际化战略布局，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通过深度研究目标市场的法规体系、文化差异及消费偏好，构建本地化市场策略与服务网络，将自主研发的产品输送至全球更多地区。同时，公司持续加码研发创新投入，加速推进在研管线转化，特别是在 GLP-1RA 等前沿领域。通过多管齐下的发展策略，公司有望在保持国内领先地位的同时，逐步成长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生物制药企业。

（四）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以研发创新为引擎、成本领先为基石、布局全球市场为愿景、人才高地战略为指引，本报告期，国内外的产品销量实现大幅增长，新药研发布局全球亦稳步推进，不仅扩大了公司的市场份额，也进一步巩固了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通过两轮胰岛素集采，公司成功实现扩大市场份额的战略目标。特别是在 2024 年接续集采中，协议量较上次集采大幅增长 32.6%，同时产品价格合理回升，形成量价齐升的协同效应。进入集采执行阶段后，公司紧抓政策机遇，充分发挥市场竞争优势，使得公司医疗机构覆盖网络持续扩大，基层市场的渗透率得到显著提升，推动产品销售规模实现快速增长。2025 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实现显著增长。此外，在国际市场，客户更注重产品供应的持续稳定性与产品质量的安全性。公司凭借稳固可靠的供应链和生产体系，确保了产品供应的连续性与及时性。

与此同时，公司以提质增效为目标，通过完善全面预算管理制度，强化费用过程控制与动态监测机制，深化推进成本精细化管理，优化资源配置，降低运营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盈利能力。

未来，公司将继续践行发展战略，借助本次接续集采优势，更好更全面的服务国内糖尿病患者；坚持推进国际化发展战略，持续开拓海外市场，紧跟国家“一带一路”政策，为更多国家带去甘李优质稳定的产品。公司在内部持续开展降本增效管理工作，深入践行成本领先战略；继续坚持研发创新战略，加速推进研发项目工作，不断丰富研发管线，优化产品结构，拓宽合作模式，开展投资及商业开发业务，推动公司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概览

本报告期，公司将国家政策红利与企业战略目标深度融合，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国内胰岛素领域的领先地位。公司持续开拓国际市场，聚焦核心项目研发进展，优化产品布局，不断提升竞争力，成功实现了业绩的快速增长。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67 亿元，同比增长 57.1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4 亿元，同比增长 101.9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8 亿元，同比增长 284.47%，盈利能力显著增强。剔除年度折旧及摊销费用 1.44 亿元后，公司 2025 年上半年实现 EBITDA 7.85 亿元。

在国内市场，公司紧抓政策机遇，充分发挥集采中标优势，持续优化市场策略，推动业务高质量发展。在胰岛素接续集采执行过程中，公司凭借卓越的产品质量和稳定的供应能力，进一步扩大医疗机构覆盖范围，产品市场渗透率持续提升，各产品销量、收入与上年度相比均有显著增长。2025 年上半年，国内销售收入 18.45 亿元，同比增长 55.28%。

在国际市场，公司持续深化全球市场拓展，强化本土化运营能力。2025 年上半年，国际销售收入达 2.19 亿元，同比增长 74.68%。在新兴市场，公司持续深化与关键市场头部合作伙伴的稳定合作关系，依托客户信任，推广多元产品组合，挖掘合作新潜力，开拓合作新增长点。值得一提的是，在 2023 年巴西因胰岛素供应短缺紧急招标上百万支胰岛素产品时，公司火速供应，有效缓解了当地用药危机。此次合作不仅赢得了客户的高度信任和认可，也为此后双方深化合作奠定了基础，例如本报告期公司签署合作的巴西 PDP 项目，进一步稳固了公司在巴西这一重要新兴市场的地位，拓宽了公司长期收入来源。另一方面，新产品的成功注册与商业化成为重要增长引擎。公司近两年在海外市场新完成注册的门冬胰岛素 30 注射液等产品，已顺利实现市场放量，为国际业务贡献了新增量。

研发创新方面，公司持续加大投入，2025 年上半年研发投入达 5.52 亿元，占营业收入比例 26.70%。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处于临床阶段的主要研发项目包括博凡格鲁肽注射液、GZR4 注射液、GZR101 注射液和 GZR102 注射液。

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质量第一 永远创新”的宗旨，深化国内集采市场精耕，加速国际化业务拓展，并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助力健康中国战略实施，为全球糖尿病患者提供更优质、可及的医疗解决方案，推动企业长期可持续发展。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完成和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1. 研领新程，掌舵创新战略

本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工作，进一步夯实了公司治理基础，推动治理体系持续向规范化、专业化、现代化的方向迈进。原首席开发官陈伟博士当选为公司董事长。此次换届是公司战略发展的自然选择，是公司研发全球化与国际化战略升级的有机结合。同时，创始人甘忠如博士仍旧以董事身份持续对公司未来发展给予战略指导。

公司管理层也完成换届，实现了治理层与管理层的有效衔接与协同优化。原总经理都凯先生任期届满正式卸任，卸任后，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同时出任副总经理兼首席商业官，负责海外营销及海外子公司管理等工作。公司聘任陈伟博士兼任总经理职务，秉持专业化、职业化的管理理念，确保公司战略延续性与组织稳定性。陈伟博士系公司重点培养的核心人才。陈伟博士在公司

有多年任职经历，持续在公司核心管理岗位担任领导并带领团队屡创佳绩，同时在创新药研发、临床转化、战略规划、业务拓展等关键领域亦有突出贡献。新一届管理层均为公司内部培养或成长起来的职业经理人，具备深厚的专业背景与丰富的管理经验，将以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为导向，进一步提升运营效率与核心竞争力，持续推动公司治理体系与管理机制向规范化、专业化、现代化的方向发展。

新任董事长及总经理陈伟博士深耕糖尿病等代谢性疾病新药研发二十余载，主导了甘李药业的多个创新药研发项目。2022 年，陈伟博士当选甘李药业首届企业科协主席，持续推动公司科研创新，带领团队推动了国内首个胰岛素周制剂 GZR4 注射液、超长效 GLP-1 双周制剂博凡格鲁肽注射液、基础胰岛素与 GLP-1RA 固定比例复方周制剂 GZR102 注射液、基础胰岛素与餐食胰岛素复方双胰岛素制剂 GZR101 注射液等多个公司重点创新药物的研发工作。相关药物成功上市后将加速解决临床现有药物需要频繁给药和不良反应的难题，为糖尿病等内分泌代谢领域疾病的治疗带来新的突破。

陈伟博士主导的创新药开发项目中的胰岛素周制剂 GZR4 注射液已分别进入中国 III 期临床试验和欧美 I 期临床阶段。博凡格鲁肽注射液作为全球首款与替尔泊肽头对头试验的 GLP-1 类创新药，针对肥胖/超重体重管理适应症，在美国的 II 期临床研究正在加速推进中。

陈伟博士的履新，体现了公司在管理层迭代中的战略延续性与文化传承。他将继续贯彻“创新驱动 全球布局”的核心战略，坚持以研发创新作为公司发展的根本动力，聚焦代谢疾病等重点领域，加快推进创新药物的全球化布局与临床转化。此次治理层及管理层换届实现了平稳过渡，未来公司将继续高度重视研发创新，在满足国内患者临床需求的同时，积极推进产品国际化布局，持续拓展全球市场，努力提升中国创新药在全球的可及性与影响力。

2. 聚力创新，强化研发实力

科技是第一生产力，创新是第一动力。在 2025 年全国两会中，国务院强调坚持创新引领发展，提出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发展为 2025 年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之一。这一战略部署不仅强调了创新在国家发展中的核心地位，也为企业发展指明了前进的方向。在这一大背景下，企业作为技术创新的主体和国家竞争力的核心支柱，肩负着重要的责任。在“创新致胜”的时代，企业需要坚持创新引领，加速发展新质生产力，从而提升自身的可持续盈利能力。这不仅是企业自身的需求，更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要求。甘李药业正是这一理念的坚定践行者。公司始终将研发和创新作为立身之本，不断在产品开发和技术创新的道路上探索前行。公司坚持自主创新，以内生性发展为主要驱动力，在糖尿病治疗领域取得突破性进展的同时，积极投入到其他领域的药物研发，在自身免疫类药物研发领域布局了研发管线。截至报告披露日，处于临床阶段的主要研发项目包括博凡格鲁肽注射液、GZR4 注射液、GZR101 注射液、GZR102 注射液。同时，利格列汀片、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片、美沙拉嗪缓释胶囊的上市申请已获得国家药监局的受理。截至报告披露日，恩格列净片已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产品注册批件。

(1) 长效胰高糖素样肽-1 受体激动剂 (GLP-1RA)：博凡格鲁肽注射液（肥胖/超重中国 III 期临床阶段、美国 II 期临床阶段；2 型糖尿病中国 III 期临床阶段、美国 I 期临床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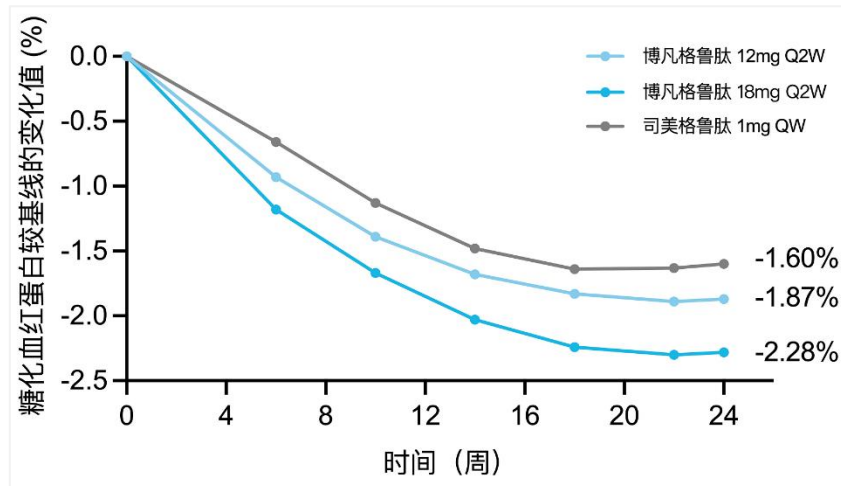
本公司在研 1 类新药博凡格鲁肽注射液是一种长效 GLP-1RA，与人体内源性 GLP-1 同源性高达 94%，该药品获批的适应症为 2 型糖尿病和肥胖/超重体重管理。

2025 年 2 月，博凡格鲁肽注射液完成中国 2 型糖尿病 III 期临床研究 OPTIMUM-1（单纯饮食运动控制不佳的 2 型糖尿病人群）及 OPTIMUM-2（口服降糖药治疗不佳的 2 型糖尿病人群）首例受试者给药。2025 年 3 月，博凡格鲁肽注射液在美国肥胖/超重受试者中的 II 期临床研究完成首例受试者给药，这也是全球首款与替尔泊肽头对头评估药物减重疗效的单靶点 GLP-1RA。目前，全球范围内尚未有一款 GLP-1RA 双周制剂上市，博凡格鲁肽注射液有望成为全球首款上市的 GLP-1RA 双周制剂。

博凡格鲁肽注射液的研究取得了多项显著进展，并在 2025 年 6 月开展的第 85 届 ADA 会议上以口头壁报的形式展示了多项 II 期临床研究的积极临床结果。在 IIa 期临床研究中，GLP-1RA 博凡格鲁肽注射液以每周一次在 2 型糖尿病患者中治疗 23 周后，安全性与耐受性良好，并能显著降低受试者 HbA1c 以及改善体重、血压、血脂等心血管代谢指标；在 IIb 期临床研究中，2 型糖尿病患者经每两周一次博凡格鲁肽注射液治疗 24 周后，HbA1c 和体重的降幅均高于每周一次司美格鲁肽（诺和泰®）组，且总体安全性与耐受性良好。公司已在国内启动并加速推进博凡格鲁肽注射液针对 2 型糖尿病适应症的大型 III 期系列研究，在确保疗效与安全性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患

者治疗依从性。通过血糖控制、体重管理及心血管代谢危险因素改善这三重代谢调控机制，实现从“疾病治疗”到“健康重塑”的转型。

图 2: 治疗 24 周博凡格鲁肽组与司美格鲁肽组受试者 HbA1c 较基线的变化



(2) 第四代胰岛素：基础胰岛素周制剂 GZR4 注射液（中国：III 期临床试验阶段；欧美：已获批 I 期临床，正在积极推进中）

糖尿病属于慢性疾病，需要长期用药。胰岛素是糖尿病治疗领域不可或缺的关键药物，而基础胰岛素更是胰岛素治疗的基石。目前基础胰岛素产品主要以日制剂为主，占胰岛素市场的比例较高。与第三代基础胰岛素类似物相比，第四代基础胰岛素“胰岛素周制剂”的半衰期更长，能够降低注射次数，提高患者的依从性。同时预期血药浓度更加稳定，血糖控制更加平稳，有望降低低血糖的风险。GZR4 注射液是公司在研的 1 类创新型治疗用生物制品，属于第四代胰岛素周制剂，预期每周一次经皮下注射，实现平稳控制基础血糖。GZR4 注射液有望大幅减少患者的胰岛素注射频率。与日制剂相比，胰岛素周制剂预计每年可减少胰岛素注射 300 余次，注射频次降低超 80%，助力患者克服治疗惰性，减轻治疗负担，从而提高患者群体的整体依从性和生活质量。

GZR4 注射液在中国 2 型糖尿病 II 期临床的相关研究成果在 2025 年 6 月开展的第 85 届 ADA 会议上以口头壁报形式公布。研究结果显示，胰岛素周制剂 GZR4 注射液在 2 型糖尿病患者中治疗 16 周后显示出良好的有效性和安全性。且与每日一次德谷胰岛素（诺和达®）相比，GZR4 注射液在既往基础胰岛素控制不佳的患者中降低 HbA1c 幅度更为显著。2025 年 2 月，GZR4 注射液在中国开展用于治疗 2 型糖尿病的 3 项 III 期临床研究——SUPER-1（胰岛素初治）、SUPER-2（基础胰岛素经治）及 SUPER-3（基础胰岛素联合餐时胰岛素强化治疗）均完成首例受试者给药。GZR4 注射液是首个进入 III 期研发阶段的国产胰岛素周制剂产品。

图 3: 治疗 16 周后 GZR4 组与德谷胰岛素组受试者 HbA1c 较基线的变化（胰岛素初治人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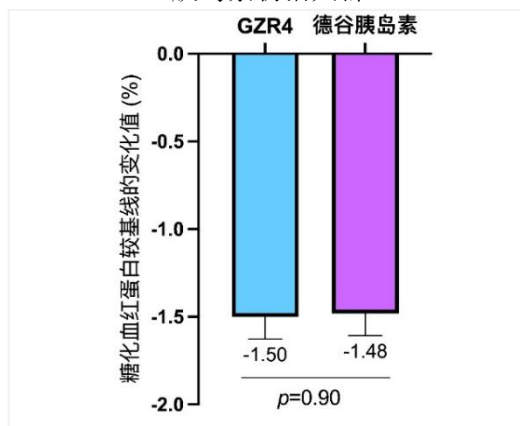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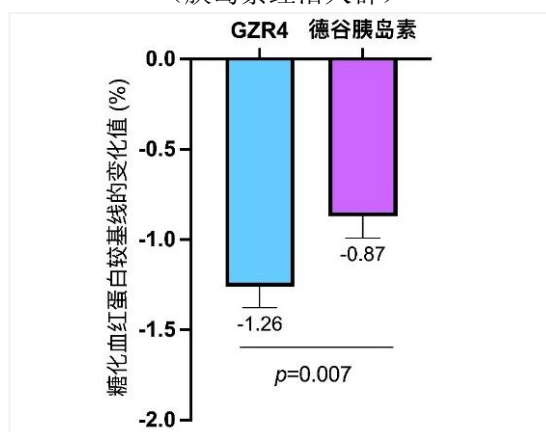


图 4：治疗 16 周后 GZR4 组与德谷胰岛素组受试者 HbA1c 较基线的变化
(胰岛素经治人群)



(3) 第四代胰岛素：预混双胰岛素复方制剂 GZR101 注射液（中国：II 临床试验阶段）

GZR101 注射液是本公司自主研发的预混双胰岛素复方制剂，是公司在研的另一款第四代胰岛素。GZR101 注射液由本公司在研的长效基础胰岛素 GZR33 与速效门冬胰岛素混合制成，拟用于治疗糖尿病。GZR101 注射液预期在每日一次给药的情况下能模拟生理性胰岛素分泌的双相模式，兼顾空腹和餐后血糖控制，平稳降糖，提高血糖控制达标率。同时简化治疗，提高患者依从性和降低治疗负担，优化糖尿病长期管理，有利于降低或延缓并发症的发生。

GZR101 注射液在已完成的中国 2 型糖尿病 II 期临床研究中达到主要终点。在 2 型糖尿病患者中治疗 16 周后，与德谷门冬胰岛素（诺和佳[®]）相比，GZR101 注射液降低 HbA1c 和餐后血糖更为优效。

预混胰岛素仍然是中国胰岛素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 GZR101 注射液是唯一进入 II 期临床阶段的国产双胰岛素复方制剂 1 类新药，将以第四代胰岛素切入高端市场，如获批上市，借助公司现有预混胰岛素产品的渠道优势（例如赖脯胰岛素 25 注射液、门冬胰岛素 30 注射液），将快速铺开并下沉市场，丰富患者的用药选择。

(4) 基础胰岛素/GLP-1RA 固定比例复方周制剂：GZR102 注射液（中国：I 期临床试验阶段）

2 型糖尿病发病机制复杂，开展具有不同作用机制的降糖药物的联合治疗对于提高 2 型糖尿病患者血糖管理水平和改善临床结局具有重要意义。GLP-1RA 与胰岛素联合可实现机制互补，有效纠正 2 型糖尿病的多种病理机制。在胰岛素使用剂量相同甚至更低的情况下，该联合方案的降糖效果优于单用胰岛素，且减少了胰岛素治疗所致的体重增加和低血糖等不良反应。基于这些优势，基础胰岛素与 GLP-1RA 制剂的结合逐步成为研究热点。在此背景下，公司自主研发的 GZR102 注射液成为首个进入临床阶段的国产基础胰岛素与 GLP-1RA 的固定复方周制剂 1 类新药，其所涉及的 GZR4 注射液和博凡格鲁肽注射液均已在适应症为 2 型糖尿病的 II 期临床试验中对给药剂量进行了充分探索，两款药物在良好的安全性和耐受性的基础上，表现出优异的降糖疗效，GZR102 注射液通过创新配方将两种药物成分的协同作用最大化。

2025 年 4 月，公司自主研发的 GZR102 注射液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默示许可开展适应症为 2 型糖尿病的临床试验。5 月，GZR102 注射液在中国成年超重受试者中开展的一项 I 期临床研究完成首例受试者给药。目前全国仅有两款基础胰岛素与 GLP-1RA 的固定复方制剂，且均为每日注射一次的日制剂，国内外尚无同类周制剂药物获批上市。

随着药物研发的持续进步，长效周制剂正引领糖尿病治疗模式革新。每周给药方案通过大幅降低注射频率（年注射次数较日制剂减少 86%），可有效改善患者治疗体验，对提升长期治疗依从性具有重要临床价值。作为唯一一款在研的国产基础胰岛素/GLP-1RA 固定比例复方周制剂，GZR102 注射液的推出不仅为糖尿病联合治疗领域的临床实践带来了全新选择，也有望改善患者用药依从性，提升综合治疗效果，让“糖尿病管理”从生存刚需提升为生活质量保障，惠及更多 2 型糖尿病患者；同时，也向世界展示了中国创新药企的硬核实力和对“患者至上”的庄严实践。

3. 国内稳增长，国际布局提速

2025 年上半年，公司践行企业发展战略，秉持“稳增长、促创新”的发展导向。公司延续国内市场与国际市场并重的策略，在全面提升产品在国内胰岛素市场市占率的同时，加速推进国际市场开拓工作，助力国内国际市场双增长。

在国内市场方面，通过两轮胰岛素集采，公司成功实现扩大市场份额的战略目标。公司借助集采获得的市场覆盖优势，深耕各层级市场，产品销量增长显著。2025 年上半年，公司胰岛素制剂产品在国内市场销量和销售额实现显著增长。

与此同时，公司始终以“布局全球市场，成为世界顶尖的医药企业”为愿景，持续推进国际化发展战略。在国内市场稳健增长的基础上，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深化国际合作。过去十年，公司已在巴基斯坦、哈萨克斯坦、阿根廷、马来西亚等 20 多个“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开展国际合作和商务活动，积累了丰富的胰岛素灌装本土化经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胰岛素已获得海外近 20 个国家及地区的准入及销售覆盖。本报告期，公司通过积极拓展新兴市场，成功赢得了更多国际客户的信任和合作机会，在多个关键市场取得了显著的销售增长，国际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74.68%。此外，公司加速推进产品在欧美国家认证，不断扩大公司在国际市场的份额与影响力，为全球糖尿病疾病管理贡献甘李的力量。

公司持续深化全球化战略，在稳步推进现有海外市场产品布局的同时，积极探索多元化商业合作模式。报告期内，公司成功推动多个重大国际合作项目落地，实现中国生物医药企业在技术输出与产业协同领域的重要突破。本报告期，公司多款胰岛素产品在马来西亚接连获批，包括甘精胰岛素注射液（含预填充笔）、门冬胰岛素注射液及门冬胰岛素 30 注射液。公司胰岛素系列产品在马来西亚的接连获批，为后续拓展其他海外市场奠定基础，也进一步印证了公司在全球药品注册、生产技术转移和商业化运营等方面的综合实力。2025 年 4 月，公司作为 MAH（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自主研发的甘精胰岛素卡式瓶剂型在巴基斯坦获批，标志着公司在巴基斯坦糖尿病治疗领域的深度布局取得进一步的里程碑式进展，成为在该国唯一实现甘精胰岛素双剂型首仿突破的生物制药企业。最具战略意义的突破来自巴西市场。2025 年 5 月，巴西卫生部代表团和本土企业代表到访公司总部，共同签署了巴西国家公共卫生体系 PDP（生产开发伙伴关系计划项目，Parcerias para o Desenvolvimento Produtivo）项目合作意向书。公司成为首个进入巴西 PDP 医药项目的中国药企。这一合作不仅是一项商业项目，更是公司国际化战略的关键里程碑：一方面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生产工艺、国际注册、商业化运营等方面的核心能力；另一方面也为未来拓展其他新兴市场提供了可复制的合作范式。

4. 协同合作，提升供应韧性

2025 年 4 月，公司胰岛素产品核心组件——卡式瓶溴化丁基橡胶活塞国产化项目取得重大突破，成功通过国家药品审评中心（CDE）审评并获批使用。长期以来，胰岛素生产所需的溴化丁基橡胶活塞高度依赖进口，面临采购成本高、供货周期长、供应链风险大等问题。为破解这一困境，公司与供应商携手合作，成功实现关键材料国产化替代，成功打破国际垄断。这显著提升了公司供应链自主可控能力，在降本增效、缩短供货周期、优化库存管理等方面取得突破性进展。

为深化供应链布局，公司近年来以股权注入方式战略投资赛分科技（2025 年 1 月 IPO 上市）和汉邦科技（2025 年 5 月 IPO 上市）两家供应商。通过资本层面的深度绑定，保障了公司原材料的稳定供应，有效提升供应链韧性和企业竞争力。

未来，公司将以此国产化突破为契机，持续深化供应链精益化管理，推动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创新，构建更加安全、高效、稳定的供应链体系，为全球糖尿病治疗领域提供更安全、高效、稳定的“中国方案”。

5. 质创未来，健康护航全球

作为一家以患者为中心的制药企业，公司始终将质量视为生命线，通过构建国际化、全链条的质量管理体系，持续为全球患者提供安全、有效、高质量的药品。近年来，随着六款胰岛素产品在接续集采中全部中选以及国际化战略的加速推进，公司进一步强化质量体系建设，以更高标准保障药品安全、提升市场竞争力。在供应链管理方面，公司实施全流程质量管控，从原料采购、生产制造到成品入库，严格执行国际与国内最高要求，确保每一环节均符合最高质量规范。2025 年上半年，公司积极拓展新兴市场，与多个国家和地区签订质量协议，积极推进与当地监管机构的数据对接，完善公司在新兴市场序列化质量管理。公司高度重视质量文化的培育与深化，通过开展

质量文化系列宣传活动，增强全员质量意识。此外，公司加大质量人才培养力度，打造专业化、国际化的质量管理团队，以人才驱动质量创新，助力企业全球化发展。未来，公司将持续完善质量管理体系，推动质量管控与国际化战略深度融合，以卓越品质守护患者健康，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为全球医药行业发展贡献更多力量。

6. 践行 ESG，引领绿色发展

作为一家在生物制药领域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的国际化企业，甘李始终秉持绿色低碳的发展理念，将完善的公司治理体系和高标准的道德准则作为 ESG 战略实施的坚实基础。公司通过环境保护、提升药物可及性、推进治理多元化等举措，持续为股东和利益相关者创造价值，努力构建绿色可持续发展企业。

在安全管理方面，公司坚持“预防为先”的核心原则，持续深化安全管理体系建设，确保各项安全措施落实执行到位，为生产安全筑牢根基，保驾护航。公司精心策划并实施分层级、定制化的培训与应急演练，持续提升全员的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使员工能够在面对突发状况时做到冷静、迅速且高效地响应，为生产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提供坚实保障。与此同时，公司聚焦安全管理制度流程的不断优化，积极推动安全管理向规范化、科学化发展。

在人才发展方面，公司构建系统性培养体系，致力于打造兼具全球视野与卓越创新能力的核心团队，全力为战略落地提供坚实支撑。同时，公司注重打造多元包容的职场环境，为员工提供公平的发展机会。近年来，公司凭借在人才管理与发展领域的优秀表现，荣获福布斯海归菁英 TOP100、幸福百强企业、智联及猎聘最佳雇主等十余项行业权威奖项，显著提升公司人才吸引力与品牌美誉度。

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公司积极推动社区可持续发展，促进本土与国际间的交流合作，致力于服务更多糖尿病患者群体，不断提升患者福祉。此外，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健康中国 2030》规划，倾力打造“健康甘李”文化品牌建设项目，通过开展一系列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健康活动，从多维度塑造企业健康力、文化力、品牌力，切实履行社会责任，为树立良好企业社会形象赋能助力。2025 年 5 月，公司被纳入标普全球《可持续发展年鉴（中国版）2025》，同时被授予“行业最佳进步企业”的荣誉称号。此次参评年鉴的中国企业超 1,700 家，而标普在其中识别各行业评分及表现最佳的公司，仅 164 家入选。公司本次入选，体现了甘李展现出的可持续发展优势和 ESG 绩效提升的进步。

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持可持续发展理念，全方位提升 ESG 工作的深度与广度，进一步深化 ESG 目标与业务战略的融合，不断为实现“双碳”目标和“健康中国”战略贡献关键力量。

7. 股报厚泽，共享发展红利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回报，致力于以良好的经营业绩为股东创造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充分利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措施，与全体股东共享经营发展成果。2025 年上半年，公司实施了 2024 年度利润分派方案，派发现金红利 5.98 亿元（含税），加上 2024 年第三季度已分派的现金红利，2024 年度公司累计现金分红总额达 8.98 亿元（含税），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46.07%。此次分红创新性融合了股份回购计划，公司通过“回购注销+现金分红”双轨并行的差异化机制，将 2024 年 9 月启动的股份回购计划（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累计已回购 1.50 亿元，计划用于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与利润分配协同运作，在保障股东权益的同时优化资本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技术创新及研发优势

甘李药业作为中国首家掌握产业化生产胰岛素类似物技术的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秉承“质量第一 永远创新”的企业宗旨，先后成功研发出多款第三代胰岛素类似物产品，涵盖长效、速效、预混三个胰岛素功能细分市场。在不断冲击糖尿病治疗天花板的同时，公司肩负“为人类提供更

高质量的药品和服务”的使命砥砺前行，积极参与肥胖/超重、降脂等与糖尿病相关的内分泌代谢疾病药物研发工作，旨在为糖尿病患者带来更多更优质的治疗选择。同时，公司迅速推动创新和仿制药的研发进程，不断开发新的化学药和生物新药，重点关注代谢性疾病、心血管疾病和其他治疗领域，为公司的持续长远发展注入新活力。并通过整合多样的资源，积极开展国内外交流与合作，进一步提高公司研发实力，为公司长远的持续发展注入更多生命力。

公司视研发为“可持续发展生命线”，高度重视并持续加强对药物研究与开发团队的资源投入和能力建设。一方面，通过创建高端学术平台，设置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与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国科学院大学等国家级重点高校合作培养高层次科研人才；另一方面，依托“领袖计划”人才项目，在全球顶尖高校范围内广泛吸纳具备研发领袖潜能的青年英才，进一步提升公司在药物研究领域的学术创新水平。同时，建立起极具创造力的研发孵化平台，如药理毒理及分析、多肽药物、PROTAC、抗体、ADC 等药物发现及开发平台。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经建立了完善的研发管理体系，涵盖从靶点研究、临床前研究、转化医学研究、临床试验等药物开发全过程，以保障项目实现预期目标。

2025 年 4 月，在第三届糖尿病与代谢性疾病药物器械创新研发大会上，德国 Profil 首席钳夹技术专家 Tim Heise 以公司自主研发的基础胰岛素周制剂 GZR4 注射液为例，阐述了胰岛素周制剂的早期临床开发思路与策略。通过与 Profil 研究所等全球顶尖科研机构的深度合作，公司不断突破胰岛素前沿研发的技术边界，致力于为全球患者带来更具可及性的高品质创新疗法。2025 年 5 月，由中国医药创新促进会主办，公司支持的 2025 年多国糖尿病学术大会在北京隆重召开。大会在京圆满落幕之际，来自六个国家的五十余位糖尿病领域顶尖学者和专家组成的重量级代表团，专程到访公司，开展深度参观交流。作为中国首家获得欧盟 GMP 认证的胰岛素生产企业，公司向国际专家展示了从原料药制备到制剂灌装、从胰岛素预填充笔组装到自动包装的全流程产业化体系。凭借智能化、规模化的生产平台以及严格质量控制体系，公司不仅能够满足全球市场对药品质量的严格要求，更为糖尿病治疗药物的长期稳定供应提供了有力保障，公司卓越的研发实力和产业化优势获得了代表团的高度评价。2025 年 6 月，由美国糖尿病协会主办的全球糖尿病领域的顶级学术盛会—ADA 科学会议在美国芝加哥召开，会议旨在分享糖尿病诊疗领域的最新突破，汇聚了全球顶尖专家、学者及医疗从业者，共同探讨糖尿病预防、治疗与管理的前沿进展。作为中国生物医药行业的领军企业，公司连续八年亮相 ADA 盛会，集中向全球糖尿病学界展示公司在糖尿病治疗领域的创新成果，践行“质量第一 永远创新”的企业宗旨。在本届展会上，公司重磅展示了自主研发的 GLP-1RA 双周制剂博凡格鲁肽注射液与胰岛素周制剂 GZR4 注射液在中国 2 型糖尿病患者中的多项 II 期临床研究结果，并以口头壁报形式发布关键数据。在展台医学信息区，公司重点展示了创新药物博凡格鲁肽和 GZR4 的最新研发进展和成果，并介绍了公司海外研发管线的布局。众多内分泌领域权威专家高度关注两款药物的临床进展，并就药物差异化优势及临床应用展开深入交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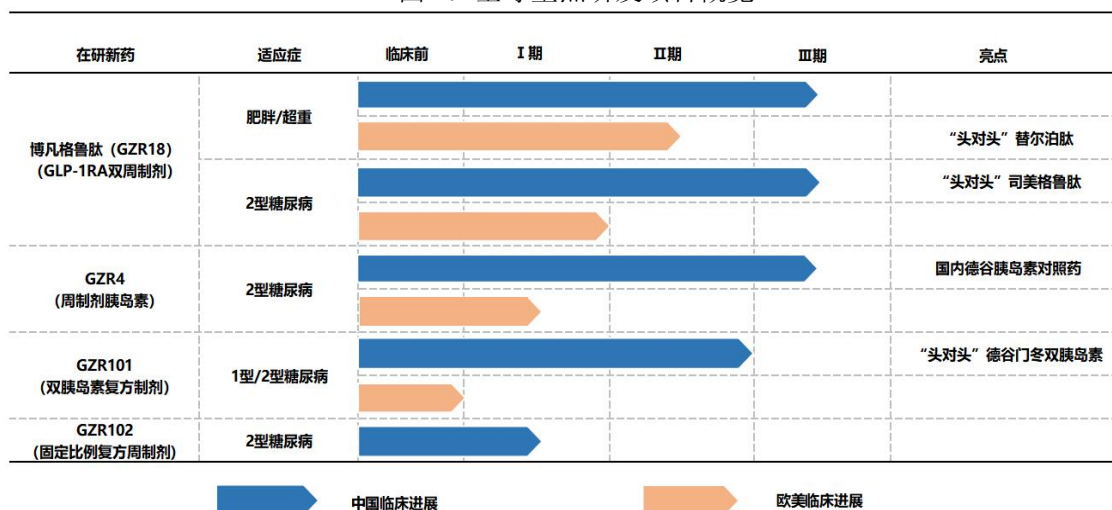
通过与全球顶尖机构的合作交流，公司不仅加速了创新成果转化，更培养了一支具有国际视野的研发团队。从分子设计、制剂工艺到临床方案，公司研发团队攻克了多项技术难关。公司临床团队从临床试验设计、运营、注册、药物警戒等多个维度主导和支持了多项研发项目，并在国内外将多个药物研发项目顺利推进至临床阶段。

凭借专业的研发团队和强大的自主创新研发能力，自 2011 年起，公司连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5 年 1 月，公司凭借“国民优质治疗方案全球化品牌战略”成功入选“2024 国民品牌创新突破”优秀案例；同月，公司凭借产品及技术在关键领域突破，荣获“2024 年度最佳技术进步上市公司”。2025 年 2 月，凭借在生物医药领域的创新突破与高质量发展成果，公司成功入选“2024 新经济企业 TOP500”榜单。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承创新精神，深化技术研发，推动医药行业的持续进步，为全球糖尿病治疗领域提供更安全、高效的“中国方案”，为人类健康事业贡献更多力量。

（二）全链领航优势

作为行业领先掌握重组胰岛素技术的中国企业，本公司不仅具备完整胰岛素研发管线，更在胰岛素领域形成了覆盖研发、大规模生产至商业化的全链条优势，构筑了坚实的竞争壁垒。以此为基石，公司正积极向更前沿的糖尿病治疗相关的药物和疗法领域拓展。

图 5：全球重点研发项目概览



1. 胰岛素领域：高壁垒的胰岛素全矩阵

在糖尿病治疗领域，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集中体现在其高技术壁垒、完整且极具竞争力的胰岛素产品线。胰岛素在蛋白质工程、酵母表达、纯化结晶等环节具有极高的技术、工艺和资金壁垒，行业准入门槛高。凭借创始人团队在重组蛋白大规模生产上的 20 余年积累，公司不仅率先在国内实现了第三代胰岛素类似物（甘精胰岛素）的产业化突破，更成功构建了覆盖长效、速效、预混三个胰岛素功能细分市场。在稳固现有第二代、第三代胰岛素成熟市场的同时，公司正积极地布局和推进第四代胰岛素（如长效周制剂 GZR4 注射液）以及更前沿的糖尿病治疗相关的药物和疗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多款用于治疗糖尿病的创新药项目处于临床开发阶段，包括 GLP-1RA 双周制剂博凡格鲁肽注射液、长效胰岛素周制剂 GZR4 注射液、双胰岛素复方制剂 GZR101 注射液和基础胰岛素/GLP-1RA 固定比例复方周制剂 GZR102 注射液。鉴于超长效胰岛素周制剂还具有血药浓度与药效更加平稳、血糖日间变异小、低血糖风险更小等特点，第四代胰岛素周制剂成为了各主要糖尿病药物研发企业目前新药研发的重要方向之一。GZR4 注射液是公司自主研发的第四代胰岛素之一，预期在人体每周皮下注射给药一次，实现平稳控制基础血糖一周。相比于传统的基础胰岛素日制剂，GZR4 注射液预期能将年注射次数从 365 针减少至 52 针。且 II 期临床研究结果显示，胰岛素周制剂 GZR4 注射液在 2 型糖尿病患者中治疗 16 周后显示出良好的有效性和安全性。与每日一次德谷胰岛素（诺和达®）相比，GZR4 注射液在既往基础胰岛素血糖控制不佳的患者中降低 HbA1c 幅度更为显著。全球目前仅有一款胰岛素周制剂上市，按照中国当前价格来看，其每 IU（国际单位）定价约为日制剂每 IU 定价的 1.5 倍，仍供不应求；GZR4 作为首个进入 III 期临床的国产胰岛素周制剂 1 类新药，有望率先填补国内胰岛素周制剂领域的空白，成为糖尿病患者每周一次用药的新选择。公司已完成从“仿制跟随”到“全球同步创新”的跃迁，并通过持续强化技术自主性与规模生产优势，进一步巩固其在中国糖尿病治疗领域的领军地位。

2. 减重领域：创新疗法切入增量市场

目前，全球有大量药企布局 GLP-1RA 赛道，但真正想要在未来竞争中占有较高的市场份额，除了看研发速度外，重点还是要看产品的差异化竞争力、公司的生产能力和商业化销售能力。公司在这些方面展现出显著的优势：首先，根据现有 II 期临床数据，每两周一次（Q2W）博凡格鲁肽注射液在肥胖/超重受试者中减重效果显著，治疗 30 周最高剂量组平均可减重 17.3%，且药物安全性和耐受性良好；博凡格鲁肽注射液在每两周或每周一次治疗 30 周后，肥胖/超重受试者平均体重降幅已达到约 18%，并且减重效果尚未到达减重平台期。博凡格鲁肽注射液显示出超越同类药物药效的潜力，特别是每两周一次的给药方案有望进一步降低患者的注射频率，减轻注射负担，提高患者的治疗依从性。其次，公司具有充足的产能规模，产品供应保障能力较强。公司拥有充足的土地和厂房储备，建立了行业领先的规模化生产能力，并持续扩大产能，为满足中国乃至全球市场的快速增长需求提供了坚实保障。最后，公司在糖尿病治疗领域深耕多年，拥有领先且丰富的商业化经验和深厚的市场洞察力。公司拥有一支超过 2,000 余人的专业学术推广团队，

销售渠道成熟，品牌影响力突出。这些优势将有利于公司在产品上市后迅速实现商业化目标，抢占市场先机。

全球来看，GLP-1RA 市场正迅速扩张，预计到 2030 年，降糖和减重领域的市场规模合计约 2,500 亿美元（数据来源：IQVIA 数据库）。公司在 GLP-1RA 领域积极布局，并寻求产品的差异化竞争优势。在研药物博凡格鲁肽注射液（用于降糖和减重）采用中美双临床推进的研发策略，两地临床试验异步并行地展开，临床数据表现突出，有望成为全球首款 GLP-1RA 双周制剂。通过双适应症研发、双周给药及双国同步推进的战略，公司有望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并在未来进一步拓展国内外市场的销售空间。

（三）成本领先优势

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研发和产业化团队，有利于实验室成果快速实现产业化。公司凭借多年的研发及生产经验，打造了技术先进、工艺科学的生产工厂，并持续进行工艺优化，保证公司产品质量安全以及产品成本控制，不断践行公司成本领先战略。公司在为全球糖尿病患者提供更为普及和负担得起药品的同时，不断推进关键材料国产化替代进程，以合理价格保证国内糖尿病患者用药需求、减轻用药负担。例如，2025 年 4 月，公司胰岛素产品核心组件——卡式瓶溴化丁基橡胶活塞国产化项目取得重大突破，成功通过国家药品审评中心（CDE）审评并获批使用，成功打破国际垄断。这显著提升了公司供应链自主可控能力，在降本增效、缩短供货周期、优化库存管理等方面取得突破性进展。

本公司采用全过程控制的策略，将成本控制融入到公司经营活动的各个环节中，从产品研发、材料采购、产品制造到产品销售及售后服务整个链条均进行了全面有效的成本控制。同时，不断完善全链条精益化管控体系，增强了各链条间的黏性，有助于公司实现降本增效。

在带量采购执行后，公司凭借带量采购的优势不断提高产品销量，进而提升产能利用率，发挥规模效应，摊薄生产成本，进一步保持并提升成本领先优势。同时，公司通过扩大生产规模、加强生产管理和优化资源配置等有效措施，进一步保证药品质量，提高生产效率，多项并举确保集采量的供应。此外，随着产量的增加，公司单位产品所分摊的固定成本下降，规模效应将会进一步凸显。本公司将凭借成本优势以及规模优势支持公司在市场以及研发方面的持续投入，以更好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四）国际化战略优势

公司始终秉持“为人类提供更高质量的药品和服务”的企业使命，以“布局全球市场，成为世界顶尖的医药企业”为愿景。

自 2005 年布局国际化战略以来，公司已建立起覆盖研发、注册、生产、商业化的全球运营体系。目前，公司海外获批产品的类别包括各类胰岛素原料药、卡式瓶注射液、预填充注射液、可重复使用的胰岛素注射笔和一次性注射笔用针头等。国际化战略已成为公司实现“布局全球市场，成为世界顶尖的医药企业”愿景的核心驱动力，在这一战略指引下，公司持续推进国际化布局，致力于将中国制造的优质药品推向全球市场。2025 年，我们将进一步深化全球布局：

1. 全球注册，品质拓疆

随着主要产品在欧亚、亚太、拉美、非洲等核心新兴国家的注册完成，公司国际业务重心逐步转向商业化深耕。2025 年，公司持续推动商业模式升级，结合产品特性和当地市场特点，通过多元化的业务模式，深化与区域领先药企的合作，系统布局海外政府招标和医保准入渠道，加强与本地公共卫生体系协同创新，加速全球市场渗透，构建更具韧性和可持续性的国际化营销体系。依托稳定的规模化产能与国际先进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产品在海外市场竞争力不断增强。凭借可靠的供应保障和卓越品质，公司获得国际客户广泛认可，带动订单量持续上升，海外销售收入快速增长。

在欧美市场，公司与山德士于 2018 年签订商业和供货协议。协议约定，在三款生物类似药获得批准后，山德士将进行药品在美国、欧洲及其他特定区域的商业运作，由公司负责药物开发（包括临床研究）及供货等事宜。

2. 全球联产，本土共赢

公司持续深化与战略伙伴的合作，在新兴市场推进产品技术转移及本地化生产准备工作，并完成多个技术转移项目。报告期内，公司已携手多个国际合作伙伴开展包括甘精胰岛素、赖脯胰

胰岛素在内的技术转移项目。这种“联合实施、互利共赢”的合作模式显著提升了技术转移效率，更好地满足了当地市场需求。

与此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海外本地化运营体系建设，在多个核心国家已基本建立本地商业团队，覆盖市场准入、渠道管理等关键职能，为未来实现公司本土化运营奠定坚实基础。

3. 智汇全球，胰路同行

公司持续深化在糖尿病治疗领域的全球学术影响力，通过高规格学术平台积极推动国际交流与合作。报告期内，公司支持举办“2025 多国糖尿病学术大会”，并携手来自六个国家的五十余位糖尿病领域的关键意见领袖（KOL），通过专题论坛、临床研究交流以及专家讨论等多种形式，积极构建专业学术交流平台，促进全球糖尿病防治领域的学术交流与创新，切实履行企业使命，为全球糖尿病患者带来更多福祉。

在积极创建国际学术平台的同时，公司在糖尿病治疗领域的科研创新也取得突破性进展。2025 年 6 月，公司在第 85 届 ADA 会议上以口头壁报形式首次公开披露并展示三项重要研究，聚焦超长效 GLP-1RA 和基础胰岛素周制剂两大领域，涵盖多项关键临床数据，标志着公司全球学术认可度的进一步提升。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066,795,642.77	1,314,892,845.25	57.18
营业成本	490,877,014.62	349,098,771.00	40.61
销售费用	656,481,754.37	490,979,157.99	33.71
管理费用	134,027,579.04	102,698,124.09	30.51
财务费用	-48,959,387.00	-41,637,912.64	不适用
研发费用	264,523,560.46	266,476,949.60	-0.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550,242.09	66,235,604.55	275.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053,602.58	-198,228,661.4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3,344,416.07	36,560,745.24	-2,105.82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7.52 亿元，同比增长 57.18%，变动原因详见“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本年营业成本较上年增加 1.42 亿元，同比增长 40.61%，主要系国内胰岛素制剂产品销量稳步增长，本期营业成本随之增长。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年销售费用较上年增加 1.66 亿元，同比增长 33.71%，主要系加大宣传广度和深度，发生的市场推广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年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 0.31 亿元，同比增长 30.51%，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对通化东宝的诉讼胜诉有关的律师诉讼费增加和股份支付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年财务费用较上年减少 0.07 亿元，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年研发费用较上年减少 0.02 亿元，同比减少 0.73%，主要是多个研发项目陆续进入资本化阶段，在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1.82 亿元，主要系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年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7.28 亿元，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到期赎回理财产品收到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7.70 亿元，主要系上年同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 7.60 亿元及本期分派现金股利支付 5.98 亿元所致。

2、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713.42	0.06	1,224.62	0.10	-41.74	主要系报告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且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50,457.54	4.25	21,371.45	1.77	136.10	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92.76	0.01	2,075.80	0.17	-95.53	主要系报告期末在手的银行承兑票据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219.14	0.27	2,445.85	0.20	31.62	主要系报告期末预缴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114.23	0.60	1,171.32	0.10	507.37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江苏汉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且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开发支出	120,521.69	10.15	91,781.24	7.62	31.31	主要系报告期内在研项目逐步进入资本化阶段所致。
应交税费	1,588.13	0.13	1,119.14	0.09	41.91	主要系报告期末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5.11	0.04	1,211.08	0.10	-58.29	主要系与递延所得税资产抵消后列示的金额。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47,510,365.8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40%。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以自有资金投资的重大非股权投资具体情况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22、在建工程”，以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非股权投资项目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0,496,835.63	17,536,168.27	1,385,000,000.00	1,757,282,825.81	1,145,750,178.09
应收款项融资	20,758,005.45		96,498,810.68	116,329,256.13	927,56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713,152.96	47,429,162.32	11,999,994.93		71,142,310.21
合计	1,532,967,994.04	64,965,330.59	1,493,498,805.61	1,873,612,081.94	1,217,820,048.3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行业政策风险

医药产业是我国重点发展的行业之一，同时也是受到国家强监管的行业。随着国家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和社会医疗保障体制的逐步完善，我国药监部门相继发布了多个政策措施。例如：《医药企业防范商业贿赂风险合规指引》、《关于药品领域的反垄断指南》、《关于完善价格治理机制的意见》、《关于进一步完善医药价格和招采信用评价制度的通知》等政策。随着合规指引、药价治理、招采评价等政策的深入实施，公司也面临着强化合规建设、维持药价秩序投入增加、加强营销管理的挑战。

应对措施：密切关注医药行业的政策发展趋势，及时调整企业经营策略，积极应对行业政策变化。具体措施如下：（1）优化渠道布局：鉴于国家鼓励村卫生室纳入医保定点体系，并推进集采药品进入村卫生室、社区和药店，公司积极寻求基层医疗机构的准入机会，推进产品顺利进入这些渠道。（2）加速新药研发进程：关注政策机会，加速公司新品上市进程，增加利润来源。（3）探索新型商业模式：与其他健康产业（如商业保险等）进行跨界合作，探索新的盈利模式。（4）加快产品通过欧美国家认证，开拓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5）关注政策动态，积极参与政策制定过程：密切关注国家及地方相关政策的变化趋势，及时调整企业发展战略。同时，通过行业协会等平台，积极表达企业的合理诉求，为政策制定提供参考意见。

2. 收入结构相对集中风险

公司依靠自有核心技术和研发力量，专注于糖尿病治疗领域，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胰岛素制剂及胰岛素干粉的销售收入。专注于糖尿病治疗领域使得公司具有显著的产品技术优势，但也使得公司面临收入结构单一的风险。

若在基础研究和应用转化领域出现颠覆性创新技术，有可能促使安全性、有效性更高的创新药研发上市，将对现有上市产品造成潜在冲击，使胰岛素制剂的需求大幅减少，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为不利的影响。此外，糖尿病海外市场规模不容小觑，而公司目前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国内销售收入，国际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小，不利于企业做大做强。

应对措施：（1）加强研发创新能力，健全研发流程，在研究糖尿病的形成机理和药物作用机理、探索全新靶点、在药物设计、临床试验等多方面持续发力，构建能够迅速适应市场和技术变化的研发体系，缩短从实验室到市场的周期，促进新型降糖药物的快速转化落地。（2）积极拓展海外业务，加强与海外客户的合作，提高国际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3）加强与高校、研究所的产学研合作，布局化学药、真核及原核蛋白质工程、肿瘤和心血管及代谢病等多个领域的治疗药物，丰富公司产品管线，优化公司的收入结构，保障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3. 创新药研发不确定性风险

新药研发因其固有的高投入、长周期与低成功率，构成了医药企业持续发展的核心挑战。从早期药物发现到最终上市，每一环节均需跨越科学探索、临床试验及产业化落地的多重障碍。更复杂的是，随着研发周期延长，未来市场环境可能发生显著变化，例如疾病谱演变、竞争产品迭代或医保政策转向等，导致即使成功上市的药物也可能因无法匹配动态需求，最终削弱企业的盈利可持续性与成长动能。

应对措施：（1）一方面结合当前的国内临床需求，在国际新药产品的基础上，开发药效和安全性相似的 Me Too 新药或更好的 Me Better 新药；一方面利用公司的研发平台优势，逐步尝试首

创新药的研发。(2) 建立科学的决策体系。公司充分发挥在新药研发的经验, 及时掌握科技前沿技术, 保证项目决策过程的科学化, 以便做出正确的决策。(3) 对研发项目前期和关键节点进行技术评估和风险管控, 在研发项目进行过程中及时跟踪, 把握研发过程中的重大节点, 降低研发风险。(4) 积极寻找契合未来发展战略的优质资源, 与具有互补性的、具有一定盈利能力的、具有前沿技术优势的生物药研发创新企业进行合作, 进而增强企业研发能力, 扩充产品管线, 持续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5) 评估研发各环节的投入产出比, 将低附加值的研发环节进行外包, 并做相应的组织架构调整, 以加快新药上市进程。

4. 激烈的市场竞争风险

内分泌与代谢疾病治疗领域是公司的核心市场, 目前随着全球患糖尿病以及超重/肥胖的患者人数增加, 相应的治疗药物市场容量也随之扩大。面对广阔的市场需求, 众多药企积极布局糖尿病与超重/肥胖药物赛道, 形成了多靶点创新药和差异化仿制药的激烈市场竞争格局。此外, 集采的实施也加剧了同质化产品的竞争。公司目前在糖尿病与超重/肥胖领域均有产品布局, 激烈的市场竞争可能会导致公司的市场准入进程与供应链渠道扩展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 (1) 公司将根据产品以及市场的不同制定差异化的营销策略, 利用数字化营销, 提高品牌认知度, 最大程度确保产品的可及性。(2) 公司积极开拓海外新兴市场, 通过详尽的市场调研以及政策分析来制定新兴市场准入策略。(3) 公司将加大研发创新的投入, 开发具有新靶点、新机制的糖尿病用药, 以及踊跃布局其他领域的治疗药物。(4) 公司将构建高效且灵活的供应链系统, 确保原材料采购、生产和分销环节的顺畅运作, 同时降低库存持有成本并提高利润率。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提质增效:

2025 年初, 公司发布了《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并积极落实逐项推进。

公司始终坚持企业发展愿景, 贯彻企业发展战略, 落实“稳增长、促创新”的核心发展理念。2025 年上半年,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67 亿元, 同比增长 57.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4 亿元, 同比增长 101.96%。本报告期内, 依托于国内二次集采政策落地, 公司全产品实现量价齐升, 国内收入 18.45 亿元, 同比增长 55.28%; 同时, 公司加速推进国际市场开拓工作, 国际销售收入达 2.19 亿元, 同比增长 74.68%。公司将贯彻落实国家集采政策并深度融合企业战略目标, 不断巩固在国内胰岛素领域的领先地位, 延续国内市场与国际市场并重的策略, 助力国内国际市场双增长。

公司重点推进博凡格鲁肽注射液、GZR4 注射液等糖尿病领域关键项目。作为潜在的全球首个 GLP-1RA 双周制剂, 博凡格鲁肽注射液在中国 II 期临床试验中的减重效果超过了司美格鲁肽相似给药周期的 III 期临床试验结果; 胰岛素周制剂 GZR4 注射液在临床研究中同等剂量下的降糖效果优于德谷胰岛素(诺和达®), 并在临床研究中显示出可比或更优的降糖疗效; 预混双胰岛素复方制剂 GZR101 注射液临床研究结果显示出优于德谷门冬双胰岛素的降糖效果。公司将持续坚持研发创新战略, 加速推进研发项目工作, 推动公司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

同时,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回报, 致力于以良好的经营业绩为股东创造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 充分利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措施, 与全体股东共享经营发展成果。自公司 2020 年上市以来, 已实施现金分红 6 次(含 2024 年度利润分配), 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 16.12 亿元, 近三年(2022 年-2024 年)现金分红率达 592.80%。公司将持续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 秉承积极回报投资者的发展理念, 结合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和经营情况, 寻求股东合理回报与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动态平衡, 及时回馈广大投资者。

报告期内, 公司持续关注监管政策变化, 坚持探索科学高效的公司治理模式, 严守公司合规防线, 筑牢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基石, 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 公司高度重视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的规范运作与有序更替, 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稳妥推进董事会及高管的换届工作, 并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保障市场透明度和投资者知情权, 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的规范性与透明度。

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系基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和外部环境所作出的方案, 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 未来可能会受到宏观政策调整、行业竞争变化等因素影响, 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陈伟	董事长	选举
甘忠如	董事	选举
宋维强	董事	选举
都凯	董事	选举
焦娇	董事	选举
徐福明	董事	选举
昌增益	独立董事	选举
杜鸿玘	独立董事	选举
刘俊义	独立董事	选举
张立	监事会主席	选举
冯亚娟	监事	选举
王嘉鑫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陈伟	总经理	聘任
宋维强	副总经理	聘任
都凯	副总经理	聘任
孙程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聘任
李智	副总经理	聘任
邢程	副总经理	聘任
苑宇飞	副总经理	聘任
邹蓉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聘任
郑国钧	独立董事	离任
何艳青	独立董事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5月20日，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甘忠如先生、陈伟先生、宋维强先生、都凯先生、焦娇女士、徐福明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同意选举昌增益先生、刘俊义先生、杜鸿玘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郑国钧先生、何艳青女士届满离任；同意选举张立女士、冯亚娟女士为公司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王嘉鑫女士一起组成新一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2025年5月20日，职工代表大会与会职工代表一致同意选举王嘉鑫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与第五届监事会一致。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2025年5月30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选举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除总经理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选举陈伟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同意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宋维强先生、邢程女士、李智先生、都凯先生、苑宇飞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孙程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兼副总经理；同意聘任邹蓉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一致。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2025年5月30日，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选举张立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五届监事会一致。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	---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摘要公告》	详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摘要公告》	详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详见 202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详见 202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	详见 202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详见 202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2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https://hjxxpl.bevoice.com.cn:8002/home
2	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	http://221.214.62.226:8090/EnvironmentDisclosure/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向纵深推进的重要一年。公司为积极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号召，凝聚社会力量巩固脱贫成果逐步完成乡村振兴，本报告期已向内蒙古翁牛特旗赠予 5.00 万元资金，持续助力乡村发展。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忠如及其亲属甘喜茹、周立华、周国安、甘建军、甘建民	详见注 1	2020 年 6 月首发上市阶段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特定条件下自动延长 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旭特宏达	详见注 2	2020 年 6 月首发上市阶段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特定条件下自动延长 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明华创新、Wintersweet、Hillhouse、STRONG LINK、铸城顺康	详见注 3	2020 年 6 月首发上市阶段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特定条件下延长股份锁定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4	2020 年 6 月首发上市阶段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忠如	详见注 5	2020 年 6 月首发上市阶段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忠如、持股 5% 以上股东明华创新、旭特宏达、Wintersweet、	详见注 6	2020 年 6 月首发上市阶段	是	承诺的股份锁定期满后 2 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Hillhouse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忠如	详见注 7	2020年6月首发上市阶段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忠如	详见注 8	2020年6月首发上市阶段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甘忠如、持有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详见注 9	2020年6月首发上市阶段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10	2020年6月首发上市阶段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忠如	详见注 11	2020年6月首发上市阶段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甘忠如	详见注 12	2023年11月29日	是	自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13	2023年11月29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本公司	详见注 14	2021年9月28日	是	自本次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激励对象	详见注 15	2021年9月28日	是	自本次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	详见注 16	2022年11月28日	是	自首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激励对象	详见注 17	2022年11月28日	是	自首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票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			
其他	本公司	详见注 18	2024 年 5 月 15 日	是	自首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激励对象	详见注 19	2024 年 5 月 15 日	是	自首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忠如及其亲属甘喜茹、周立华、周国安、甘建军、甘建民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票的，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价，以下统称发价）；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价，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不因甘忠如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注 2：本公司股东旭特宏达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本次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票的，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价，以下统称发价）；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价，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价，本机构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注 3：本公司股东明华创新、Wintersweet、Hillhouse、STRONG LINK、铸城顺康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本次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同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忠如分别签署的《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协议》（以下简称“锁定协议”）的约定：（1）在甘忠如直接及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不低于其当前持股总额的 55%的前提下，各延长锁定股东愿意分别将其各自前所持发行人股份的 16.91%（以下简称“标的股份”）在法定锁定期届满后继续延长锁定，直至甘忠如书面通知解除延长锁定或出现锁定协议约定的其他终止锁定的情形。延长锁定解除后，上述股东减持公司股份仍需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2）作为延长锁定的执行保证，如延长锁定股东在法定锁定期届满后选择减持届时仍受限于延长锁定的标的股份，则减持股东将其每一笔减持届时仍受限于延长锁定的标的股份所得收益的 50%支付予甘忠如（其中，STRONGLINK 的该等减持收益由明华创新向甘忠如支付），在这种情况下的减持不应构成对锁定协议的违反。（3）延长锁定股东就标的股份所享有的股东权利不受影响，标的股份所对应的知情权、表决权、分红权等股东权利，由各延长锁定股东独立拥有并自行行使。

注 4：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自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注 5：关于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的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甘忠如出具承诺：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被要求为员工补缴或追偿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本人将对此承担责任，无条件连带地全额承担应补缴或被追偿的金额、承担罚款等相关经济责任及因此所产生的相关费用，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注 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忠如承诺：在本人承诺的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每年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上一年度末本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1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发上市的发行价。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明华创新、旭特宏达、Wintersweet、Hillhouse 承诺：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不违反其关于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企业将根据自身经济的实际状况和二级市场的交易表现，有计划地就所持股份进行减持，意向在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完毕，但不排除根据其自身资金需求、实现投资收益、公司股票价格波动等情况调整减持时间的可能性。如本人/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企业自愿将违反承诺减持获得的收益上交公司，如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现金分红中与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本人/企业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企业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 7：作为公司合规经营的总负责人，实际控制人甘忠如承诺：甘李药业及其各分子公司所用物业，如因占用土地、无房产证或其他不合规情形而遭遇拆迁、强制搬迁或其他导致甘李药业或其分子公司无法继续使用该物业的情况或遭受处罚的，甘李药业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承诺将提前为其寻找其他适用场所，并愿意对甘李药业及其分子公司因此所遭受的实际经济损失予以补偿。

注 8：为避免将来可能与本公司发生的同业竞争，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甘忠如先生，已经向本公司出具了有法律约束力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并作出如下承诺：

(1) 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职责，不利用股份公司的股东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2) 在本承诺书签署之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3) 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4) 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5)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 9：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出具了《关于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方承诺：(1) 确保公司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具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以及其他辅助配套的系统，以尽可能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2) 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并不与公司发生任何资金拆借行为（正常经营活动中预支的备用金除外）；(3) 若有关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所必需或者无法避免，则将本着诚实信用、公平公正、尽职尽责、公开披露的原则，处理关联交易的有关事项，并按照市场公平原则确定交易价

格，严格履行有关关联股东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程序及独立董事独立发表意见的程序，确保关联交易程序的合法公正、关联交易结果的公平合理，且不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

注 10：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公司利益。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尽最大努力确保公司签署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并就此作出承诺：（1）本人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全力支持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薪酬制度时，应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议案，并愿意投票赞成（若有投票权）该等议案。（5）本人承诺全力支持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议案，并愿意投票赞成（若有投票权）该等议案。（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注 11：实际控制人甘忠如承诺：如因公司销售人员违反合规制度等不当行为，导致公司违反相关法律并实际遭受经济损失的，实际控制人将预先补偿公司，并将敦促并协助公司依法主张求偿权利。

注 12：甘忠如所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也不得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遵照前述限售期规定。

注 13：作为甘李药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确保公司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得到切实执行，作出如下承诺：（1）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承诺相关内容不能满足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作为甘李药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确保公司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得到切实执行，作出如下承诺：（1）本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自身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则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承诺相关内容不能满足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注 14：针对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计划获取有关股票期权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注 15：针对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注 16：针对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承诺：不为任何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注 17：针对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承诺：若因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按照所作承诺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因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如激励对象在行使权益后离职的，应当在 2 年内不得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类似的相关工作；如果激励对象在行使权益后离职、并在 2 年内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类似工作的，激励对象应将其因激励计划所得全部收益返还给公司，并承担与其所得收益同等金额的违约金，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还应同时向公司承担赔偿责任。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实施中出现《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时，其已获授但尚未行使的权益应终止行使。

注 18：针对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承诺：公司不为任何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注 19：针对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如激励对象在行使权益后离职的，应当在 2 年内不得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类似的相关工作；如果激励对象在行使权益后离职、并在 2 年内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类似工作的，激励对象应将其因激励计划所得全部收益返还给公司，并承担与其所得收益同等金额的违约金，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还应同时向公司承担赔偿责任。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实施中出现《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时，其已获授但尚未行使的权益应终止行使。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适用 不适用**(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七)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适用 不适用**(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6月22日	254,546.40	244,113.45	244,113.45		208,195.64		85.29		99.55	0.04	
合计	/	254,546.40	244,113.45	244,113.45		208,195.64		85.29		99.55	0.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其他	是	否	24,289.11		15,413.79	63.46	2023年8月结项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6,441.65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重组甘精胰岛素产品美国注册上市项目	研发	是	否	28,944.28		28,944.28	100.00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胰岛素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56,632.31		56,632.31	100.00	2017年2月	是	是	不适用	84,827.57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重组赖脯胰岛素产品美国注册上市项目	研发	是	否	41,514.00	99.55	18,042.35	43.46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生物中试研究项目	研发	是	否	17,239.41		17,239.41	100.00	2019年6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生物信息项目	研发	是	否	9,351.20		9,351.20	100.00	2019年4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化药制剂中试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是	否	10,343.14		6,772.31	65.48	2023年8月结项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运营	是	否	55,800.00		55,800.00	100.00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管 理														
合计	/	/	/	/	244,113.45	99.55	208,195.64	/	/	/	/	/	84,827.57	/	/	26,441.65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 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 现金管理 余额	期间最高 余额是否 超出授权 额度
2024年7月25日	25,000.00	2024年7月25日	2025年7月24日	20,000.00	否

其他说明
无**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7,29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甘忠如		205,643,757	34.21	28,508,550	无		境内自然 人
北京旭特宏达科技有 限公司	-6,010,622	35,473,235	5.90		质押	24,010,00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 司	-662,166	7,509,893	1.25		无		其他
甘喜茹	-203,200	6,020,076	1.00		无		境内自然 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招商国证生物医 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 基金	-425,800	5,802,600	0.97		无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一中证 500 交 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	252,880	5,368,708	0.89		无		其他

投资基金							
HH G&L Holdings (HK) Limited		4,296,032	0.71	4,296,032	无		境外法人
STRONG LINK INTERNATIONAL LIMITED		4,256,033	0.71	4,256,033	无		国有法人
张加珍	8,300	4,221,600	0.7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405,494	3,405,494	0.57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甘忠如		177,135,207	人民币普通股	177,135,207			
北京旭特宏达科技有限公司		35,473,235	人民币普通股	35,473,23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509,893	人民币普通股	7,509,893			
甘喜茹		6,020,076	人民币普通股	6,020,07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国证生物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5,802,600	人民币普通股	5,802,6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368,708	人民币普通股	5,368,708			
张加珍		4,221,600	人民币普通股	4,221,6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405,494	人民币普通股	3,405,494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2,744,803	人民币普通股	2,744,80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阿尔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46,874	人民币普通股	2,646,874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未纳入前 10 名股东列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持有普通股数量 3,540,021 股，占公司总股本 601,065,290 股的比例为 0.59%。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忠如持有北京旭特宏达科技有限公司 65.02% 的股权；甘喜茹为甘忠如胞妹。除以上情况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甘忠如	28,508,550	注释 1		该限售股向特定对象发行，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7,040,000	注释 2		根据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解除限售或由公司回购注销
3	HH G&L Holdings (HK) Limited	4,296,032	注释 3		目前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属于特定条件下延长股份锁定的情况
4	STRONG LINK INTERNATIONAL LIMITED	4,256,033	注释 3		目前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属于特定条件下延长股份锁定的情况
5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2,787,540	注释 4		根据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解除限售或由公司回购注销
6	南京铸成顺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9,327	注释 3		目前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属于特定条件下延长股份锁定的情况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注释 1: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公司与甘忠如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协议约定：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将于限售期届满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流通交易，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注释 2: 2024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需按有关规定进行分批解锁，限售期分别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

注释 3: 根据公司股东 Hillhouse、STRONG LINK、铸成顺康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忠如分别签署的《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协议》的约定：（1）在甘忠如直接及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不低于其当前持股总额的 55%的前提下，各延长锁定股东愿意分别将其各自当前所持发行人股份的 16.91%（以下简称“标的股份”）在法定锁定期届满后继续延长锁定，直至甘忠如书面通知解除延长锁定或出现锁定协议约定的其他终止锁定的情形。延长锁定解除后，上述股东减持发行人股份仍需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2）作为延长锁定的执行保证，如延长锁定股东在法定锁定期届满后选择减持届时仍受限于延长锁定的标的股份，则减持股东将其每一笔减持届时仍受限于延长锁定的标的股份所得收益的 50%支付予甘忠如（其中，STRONG LINK 的该等减持收益由明华创新向甘忠如支付），在这种情况下的减持不应构成对锁定协议的违反。（3）延长锁定股东就标的股份所享有的股东权利不受影响，标的股份所对应的知情权、表决权、分红权等股东权利，由各延长锁定股东独立拥有并自行行使。

注释 4: 2022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需按有关规定进行分批解锁，限售期分别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091,493,920.76	902,777,760.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1,145,750,178.09	1,500,496,835.63
应收票据	4	7,134,216.08	12,246,237.38
应收账款	5	504,575,379.37	213,714,496.82
应收款项融资	7	927,560.00	20,758,005.45
预付款项	8	61,170,818.23	56,562,468.46
其他应收款	9	1,640,434.62	1,847,488.41
存货	10	1,114,813,922.99	1,052,906,832.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	6,471,133.10	5,089,557.41
其他流动资产	13	32,191,364.10	24,458,526.06
流动资产合计		3,966,168,927.34	3,790,858,209.0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4	504,399,954.91	497,027,269.78
长期应收款	16	6,940,413.49	7,669,407.9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	71,142,310.21	11,713,152.96
固定资产	21	2,576,062,927.88	2,615,687,526.41
在建工程	22	1,259,965,114.37	1,262,027,468.83
使用权资产	25	3,627,104.12	4,323,594.06
无形资产	26	264,271,627.78	273,059,639.42
开发支出		1,205,216,940.76	917,812,401.72
长期待摊费用	28	6,216,507.92	7,101,160.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	220,865,325.25	206,935,277.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	1,792,918,355.76	2,448,701,284.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11,626,582.45	8,252,058,182.83
资产总计		11,877,795,509.79	12,042,916,391.88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36	105,408,368.04	129,129,386.84
预收款项	37	45,412.85	
合同负债	38	55,263,802.31	63,254,168.23
应付职工薪酬	39	134,334,251.28	150,681,683.52
应交税费	40	15,881,267.49	11,191,413.07
其他应付款	41	407,935,147.45	426,587,948.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	8,277,330.82	10,056,983.05
其他流动负债	44	7,924,910.11	10,230,151.30
流动负债合计		735,070,490.35	801,131,734.24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47	2,804,668.80	3,306,003.23
长期应付款	48	2,646,761.09	2,973,351.09
递延收益	51	166,991,805.64	168,923,889.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	5,051,071.85	12,110,751.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7,494,307.38	187,313,995.46
负债合计		912,564,797.73	988,445,729.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3	601,065,290.00	601,065,290.00
资本公积	55	3,630,545,205.33	3,590,961,537.76
减：库存股	56	335,804,611.36	200,846,739.31
其他综合收益	57	4,015,906.54	4,036,955.66
盈余公积	59	300,532,645.00	300,532,645.00
未分配利润	60	6,764,876,276.55	6,758,720,973.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965,230,712.06	11,054,470,662.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965,230,712.06	11,054,470,662.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877,795,509.79	12,042,916,391.88

公司负责人：陈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程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64,625,196.10	864,732,134.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45,750,178.09	1,500,496,835.63
应收票据		7,134,216.08	12,246,237.38
应收账款	十九、1	497,255,012.10	208,162,998.06
应收款项融资		927,560.00	20,749,879.49
预付款项		35,874,437.96	40,023,713.30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3,772,845,516.76	3,352,909,652.17
存货		521,554,051.92	588,688,210.08
其他流动资产		21,794,413.85	11,553,071.53
流动资产合计		7,067,760,582.86	6,599,562,732.2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504,399,954.91	497,027,269.78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785,728,108.08	723,749,024.0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1,142,310.21	11,713,152.96
固定资产		1,436,430,082.98	1,454,376,400.02
在建工程		64,800,860.43	104,486,602.17
使用权资产		474,319.67	777,775.73
无形资产		139,041,062.49	146,505,259.38
开发支出		903,560,982.32	831,185,936.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61,223,765.66	2,397,787,344.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66,801,446.75	6,167,608,764.76
资产总计		12,734,562,029.61	12,767,171,497.01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54,328,491.00	71,190,732.34
合同负债		39,245,087.56	48,508,335.55
应付职工薪酬		119,554,296.69	126,066,151.03
应交税费		10,969,069.43	6,548,989.23
其他应付款		372,396,158.20	357,240,863.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58,040.30	1,169,913.68
其他流动负债		7,230,765.23	9,766,622.01
流动负债合计		604,681,908.41	620,491,607.46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94,186.32
长期应付款		2,632,381.24	2,958,971.24
递延收益		34,938,870.77	38,581,715.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51,071.85	12,110,751.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622,323.86	53,745,624.29
负债合计		647,304,232.27	674,237,231.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1,065,290.00	601,065,290.00
资本公积		3,630,544,445.16	3,590,960,777.59
减：库存股		335,804,611.36	200,846,739.31

盈余公积		300,532,645.00	300,532,645.00
未分配利润		7,890,920,028.54	7,801,222,291.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087,257,797.34	12,092,934,265.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734,562,029.61	12,767,171,497.01

公司负责人：陈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程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066,795,642.77	1,314,892,845.25
其中：营业收入	61	2,066,795,642.77	1,314,892,845.25
二、营业总成本		1,515,608,273.35	1,182,053,775.74
其中：营业成本	61	490,877,014.62	349,098,771.00
税金及附加	62	18,657,751.86	14,438,685.70
销售费用	63	656,481,754.37	490,979,157.99
管理费用	64	134,027,579.04	102,698,124.09
研发费用	65	264,523,560.46	266,476,949.60
财务费用	66	-48,959,387.00	-41,637,912.64
加：其他收益	67	9,513,575.34	9,438,127.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	7,078,197.36	41,403,196.5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	64,965,330.59	154,127,142.2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	-1,157,683.72	961,325.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	18,215.12	16,817.4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		563,341.7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1,605,004.11	339,349,020.28
加：营业外收入	74	61,996,279.54	1,794,212.53
减：营业外支出	75	2,580,268.68	290,700.1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1,021,014.97	340,852,532.63
减：所得税费用	76	87,340,442.49	41,948,483.7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3,680,572.48	298,904,048.9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3,680,572.48	298,904,048.9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3,680,572.48	298,904,095.07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6.1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049.12	-138,136.7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049.12	-138,136.72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7	-21,049.12	-138,136.72
七、综合收益总额		603,659,523.36	298,765,912.1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03,659,523.36	298,765,958.3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6.1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2	0.5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2	0.5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陈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程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1,978,659,222.90	1,241,791,465.73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434,530,798.28	306,580,880.15
税金及附加		12,227,893.36	10,288,132.25
销售费用		625,562,475.86	447,515,795.19
管理费用		98,644,038.52	74,204,358.09
研发费用		204,467,457.39	227,441,955.05
财务费用		-47,899,146.49	-40,321,652.58
加：其他收益		7,342,251.54	8,413,024.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7,078,197.36	41,403,196.5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965,330.59	154,127,142.2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09,522.63	961,325.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817.4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9,101,962.84	421,003,503.60
加：营业外收入		61,860,923.92	1,761,448.58
减：营业外支出		2,566,760.64	278,037.1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8,396,126.12	422,486,915.07
减：所得税费用		101,173,120.56	54,979,938.9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7,223,005.56	367,506,976.1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7,223,005.56	367,506,976.1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687,223,005.56	367,506,976.12

公司负责人：陈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程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44,216,752.72	1,334,711,496.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572,971.90	36,943,284.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70,666,424.64	8,569,960.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9,456,149.26	1,380,224,740.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8,571,696.50	410,588,478.9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9,804,354.61	441,908,690.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7,711,333.93	79,177,586.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464,818,522.13	382,314,380.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0,905,907.17	1,313,989,136.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550,242.09	66,235,604.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00,430,270.00	4,595,850,536.3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644,592.68	57,017,042.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056.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2,022,051.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56,092,918.68	4,654,889,630.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6,970,304.43	206,309,267.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59,069,011.67	4,646,809,024.1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6,039,316.10	4,853,118,291.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053,602.58	-198,228,661.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9,321,6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321,6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7,525,269.00	101,410,986.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135,819,147.07	1,349,868.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3,344,416.07	102,760,854.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3,344,416.07	36,560,745.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02,350.07	-217,668.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561,778.67	-95,649,980.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0,055,136.76	286,438,980.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8,616,915.43	190,789,000.05

公司负责人：陈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程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51,637,692.04	1,264,703,244.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424,934.07	205,073,438.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8,062,626.11	1,469,776,683.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7,881,202.35	279,376,232.1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0,566,285.99	346,287,657.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9,538,816.02	76,639,949.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8,396,692.62	576,703,845.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6,382,996.98	1,279,007,684.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679,629.13	190,768,998.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00,430,270.00	4,546,688,181.2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644,592.68	55,725,711.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056.00	889,808.3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587,125.96	125,362,151.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27,680,044.64	4,728,665,852.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2,532,371.37	42,992,018.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19,734,868.12	4,623,545,093.7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7,049,000.00	381,71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9,316,239.49	5,048,252,112.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363,805.15	-319,586,259.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9,321,6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321,6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7,525,269.00	101,410,986.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276,701.55	196,276.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2,801,970.55	101,607,263.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2,801,970.55	37,714,336.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03,015.41	-164,040.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744,479.14	-91,266,964.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6,440,829.54	259,682,188.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6,185,308.68	168,415,223.28

公司负责人：陈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程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 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1,065,290.00	3,590,961,537.76	200,846,739.31	4,036,955.66	300,532,645.00	6,758,720,973.07	11,054,470,662.18		11,054,470,662.18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1,065,290.00	3,590,961,537.76	200,846,739.31	4,036,955.66	300,532,645.00	6,758,720,973.07	11,054,470,662.18		11,054,470,662.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583,667.57	134,957,872.05	-21,049.12		6,155,303.48	-89,239,950.12		-89,239,950.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049.12		603,680,572.48	603,659,523.36		603,659,523.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583,667.57	134,957,872.05				-95,374,204.48		-95,374,204.48
1.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9,583,667.57					39,583,667.57		39,583,667.57
2. 其他			134,957,872.05				-134,957,872.05		-134,957,872.05
（三）利润分配						-597,525,269.00	-597,525,269.00		-597,525,269.00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97,525,269.00	-597,525,269.00		-597,525,269.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1,065,290.00	3,630,545,205.33	335,804,611.36	4,015,906.54	300,532,645.00	6,764,876,276.55	10,965,230,712.06		10,965,230,712.06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 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本)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4,161,750.00	3,350,753,839.87	71,364,020.00	3,817,428.85	297,080,875.00	6,568,056,149.20	10,742,506,022.92	404.72	10,742,506,427.64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4,161,750.00	3,350,753,839.87	71,364,020.00	3,817,428.85	297,080,875.00	6,568,056,149.20	10,742,506,022.92	404.72	10,742,506,427.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040,000.00	165,713,441.55	116,723,472.00	-138,136.72		178,691,037.07	234,582,869.90	-46.17	234,582,823.7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8,136.72		298,904,095.07	298,765,958.35	-46.17	298,765,912.1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40,000.00	165,713,441.55	116,723,472.00				56,029,969.55		56,029,969.5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040,000.00	132,281,600.00	116,723,472.00				22,598,128.00		22,598,128.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3,431,841.55					33,431,841.55		33,431,841.55
(三) 利润分配						-120,213,058.00	-120,213,058.00		-120,213,058.00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213,058.00	-120,213,058.00		-120,213,058.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1,201,750.00	3,516,467,281.42	188,087,492.00	3,679,292.13	297,080,875.00	6,746,747,186.27	10,977,088,892.82	358.55	10,977,089,251.37

公司负责人：陈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程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	----------	--	--	--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1,065,290.00	3,590,960,777.59	200,846,739.31	300,532,645.00	7,801,222,291.98	12,092,934,265.26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1,065,290.00	3,590,960,777.59	200,846,739.31	300,532,645.00	7,801,222,291.98	12,092,934,265.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583,667.57	134,957,872.05		89,697,736.56	-5,676,467.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7,223,005.56	687,223,005.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583,667.57	134,957,872.05			-95,374,204.48
1.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9,583,667.57				39,583,667.57
2. 其他			134,957,872.05			-134,957,872.05
（三）利润分配					-597,525,269.00	-597,525,269.00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97,525,269.00	-597,525,269.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1,065,290.00	3,630,544,445.16	335,804,611.36	300,532,645.00	7,890,920,028.54	12,087,257,797.34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4,161,750.00	3,350,753,079.70	71,364,020.00	297,080,875.00	7,456,752,231.35	11,627,383,916.05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4,161,750.00	3,350,753,079.70	71,364,020.00	297,080,875.00	7,456,752,231.35	11,627,383,916.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40,000.00	165,713,441.55	116,723,472.00		247,293,918.12	303,323,887.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7,506,976.12	367,506,976.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40,000.00	165,713,441.55	116,723,472.00			56,029,969.5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040,000.00	132,281,600.00	116,723,472.00			22,598,128.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3,431,841.55				33,431,841.55
（三）利润分配					-120,213,058.00	-120,213,058.00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213,058.00	-120,213,058.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1,201,750.00	3,516,466,521.25	188,087,492.00	297,080,875.00	7,704,046,149.47	11,930,707,803.72

公司负责人：陈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程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北京甘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6 月 17 日，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注册的有限责任公司，由甘忠如、甘一如和甘喜茹共同出资设立，于 2012 年 9 月 13 日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102382249M 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60,106.5290 万股，注册资本为 60,106.5290 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潮县镇南凤西一路 8 号，总部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潮县镇南凤西一路 8 号，实际控制人为甘忠如。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医药制造行业，主营业务为胰岛素类似物原料药及注射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甘精胰岛素注射液（商品名“长秀霖[®]”）、赖脯胰岛素注射液（商品名“速秀霖[®]”）、精蛋白锌重组赖脯胰岛素混合注射液（25R）（商品名“速秀霖[®]25”）、门冬胰岛素注射液（商品名“锐秀霖[®]”）、门冬胰岛素 30 注射液（商品名“锐秀霖[®]30”）、精蛋白人胰岛素混合注射液（30R）（商品名“普秀霖[®]30”）多个胰岛素类似物和人胰岛素品种。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6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方法（详见附注（五）/（13）应收账款）、存货的计价方法（详见附注（五）/（16）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详见附注（五）/（21）固定资产及附注（五）/（26）无形资产）、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五）/（34）收入）等。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如果发生重大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影响：

（1）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再考虑前瞻性信息对历史

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2) 存货减值的估计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呆滞、近效期和过期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年度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进行调整。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税务筹划策略，来确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应收账款余额的 5% 以上且金额大于期末资产总额的 0.1%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占预付款项余额的 5% 以上且金额大于期末资产总额的 0.1%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应付账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占应付账款余额的 5% 以上且金额大于期末资产总额的 0.1%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占其他应付款余额的 5% 以上且金额大于期末资产总额的 0.1%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个研发项目期末余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5%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2) 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3) 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4) 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 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未逾期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且未逾期承兑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适用 不适用**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关联方应收账款	与各关联方之间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非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外部应收账款	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以及无需单独测试的非关联方外部应收账款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14、 应收款项融资**√适用 不适用**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15、 其他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关联方及无风险其他应收款	与各关联方之间的其他应收款、保证金、备用金借款、出口退税等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非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外部其他应收款	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以及无需单独测试的非关联方外部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包装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章节/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

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

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无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00%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特许使用权、非专利技术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根据土地使用权法定使用年限
软件使用权	5年	根据预计使用期限估计
特许使用权	5-10年	根据预计使用期限估计
非专利技术	10年	根据预计使用期限估计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结合医药行业研发流程以及公司自身研发的特点，本公司在研发项目关键时间节点或关键阶段（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布的《药品注册管理办法》或其他国际拟申报国家规定的审评期限、或者批准的“临床试验批件”、或者法规市场国际药品管理机构的批准，之后可开展相关临床研究）之后的支出，方可作为资本化的研发支出；其余研发支出，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正在研发的项目按照上述资本化条件进行评估。对于不再满足资本化条件的项目，将其账面价值予以转销，计入当期损益。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厂房装修及设计费	10年
办公室装修费	5年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0、 职工薪酬**(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限；（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1) 生物制品（原料药及制剂产品）和医疗器械等商品销售收入
- (2) 特许权服务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 (1) 生物制品（原料药及制剂产品）和医疗器械等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内销以客户签收商品时点确认收入，外销以发货后取得海关报关单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本公司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销售返利的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2) 特许权服务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若干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主要为办公设备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车辆租赁、宿舍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	办公设备租赁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5.825%、16.5%、21%、24%、2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北京甘甘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鼎业浩达科技有限公司	25
甘李药业江苏有限公司	25
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	25
Gan&Lee Pharmaceuticals USA Corporation	21
北京源荷根泽科技有限公司	25
甘甘医疗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25
甘李控股有限公司	16.5
G&L HOLDINGS NEW JERSEY INC	21
G&L MANUFACTURING NEW JERSEY INC	21
甘李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5
Gan&Lee Pharmaceuticals of Brazil Commercial and Importer for Medicines Ltda	24
Gan&Lee Pharmaceuticals Europe GmbH	15.825

说明：Gan&Lee Pharmaceuticals Europe GmbH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在所得税税率基础上加成 5.5% 的团结附加税之后的法定税率为 15.825%；Gan&Lee Pharmaceuticals of Brazil Commercial and Importer for Medicines Ltda 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净利润社会赞助费 9%。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 2011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自 2011 年起每三年重新申请且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因此自 2011 年起至 2026 年 10 月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本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证书编号为 GR202311000039，发证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6 日，有效期为三年。

(2) 于 2009 年 1 月 19 日，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印发了《关于部分货物适用增值税低税率和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9 号)，于 2014 年 6 月 13 日，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印发了《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57 号)，销售自产的用微生物、微生物代谢产物、动物毒素、人或动物的血液或组织制成的生物制品，可选择按照简易办法依照 3% 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本公司自 2015 年 12 月 1 日申请并获得简易征收的批准，销售生物制品收入按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不再抵扣进项税。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2 年第 13 号)，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6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之子公司甘李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北京鼎业浩达科技有限公司适用小微企业税收减免政策。

(4) 根据香港利得税-税务条例，利得税两级制适用于 2018 年 4 月 1 日及之后开始的纳税年度。企业首 200 万港元的利润利得税税率降至 8.25%，其后的利润则继续按 16.5% 征税。合伙业务等非企业法人，两级的利得税税率相应为 7.5% 及 15%。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072,505,124.87	888,904,389.86
未到期应收利息	14,386,287.42	9,433,825.07
其他货币资金	4,602,508.47	4,439,545.75
合计	1,091,493,920.76	902,777,760.6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1,416,312.03	17,133,057.75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建筑劳务工资保证金	4,437,117.91	4,431,318.85
冻结资金	753,714.41	
合计	5,190,832.32	4,431,318.85

说明：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45,750,178.09	1,500,496,835.63	/
其中：			
结构性存款	1,045,032,643.84	1,400,475,739.73	/
收益凭证	100,717,534.25	100,021,095.90	/
合计	1,145,750,178.09	1,500,496,835.6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134,216.08	12,246,237.38
合计	7,134,216.08	12,246,237.3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5,667,521.76	7,134,216.08
合计	65,667,521.76	7,134,216.08

说明：用于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经转移，故终止确认。本公司的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由于银行承兑汇票发生坏账的风险较低，故未计提坏账。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07,584,405.35	214,779,591.74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507,352,532.36	214,484,135.16
7-12 个月	231,872.99	295,456.58
1 至 2 年	660,000.00	660,000.00
合计	508,244,405.35	215,439,591.7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8,244,405.35	100.00	3,669,025.98	0.72	504,575,379.37	215,439,591.74	100.00	1,725,094.92	0.80	213,714,496.82
其中：										
非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外部应收账款	508,244,405.35	100.00	3,669,025.98	0.72	504,575,379.37	215,439,591.74	100.00	1,725,094.92	0.80	213,714,496.82
合计	508,244,405.35	/	3,669,025.98	/	504,575,379.37	215,439,591.74	/	1,725,094.92	/	213,714,496.8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非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外部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507,352,532.36	2,995,059.79	0.59
7-12 个月	231,872.99	13,966.19	6.02
1 年至 2 年	660,000.00	660,000.00	100.00
合计	508,244,405.35	3,669,025.98	0.7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1,725,094.92	1,943,931.06	48,060.00	-48,060.00		3,669,025.98
合计	1,725,094.92	1,943,931.06	48,060.00	-48,060.00		3,669,025.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8,06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9,851,835.62		19,851,835.62	3.91	95,923.94
第二名	11,870,330.81		11,870,330.81	2.34	57,292.75
第三名	10,036,226.72		10,036,226.72	1.97	48,234.03
第四名	9,312,115.22		9,312,115.22	1.83	44,868.33
第五名	8,543,809.13		8,543,809.13	1.68	41,207.34
合计	59,614,317.50		59,614,317.50	11.73	287,526.3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927,560.00	20,758,005.45
合计	927,560.00	20,758,005.45

说明：本公司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不长且实际利率与市场利率差异不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信用等级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1,035,080.19	99.78	48,198,997.01	85.21
1 至 2 年	133,001.04	0.22	8,360,734.45	14.78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2,737.00	0.004	2,737.00	0.01
合计	61,170,818.23	100.00	56,562,468.4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预付账款余额中不存在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8,840,000.00	14.45
第二名	7,496,100.00	12.25
第三名	7,002,284.35	11.45
第四名	4,470,117.67	7.31
第五名	4,221,750.00	6.90
合计	32,030,252.02	52.3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40,434.62	1,847,488.41
合计	1,640,434.62	1,847,488.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1,313,372.11	671,581.71
1年以内小计	1,313,372.11	671,581.71
1至2年	339,888.00	283,932.39
2至3年	161,496.00	204,600.00
3至4年	17,360.00	1,652,256.00
4至5年	9,330.00	9,330.00
5年以上	142,593.68	142,593.68
减：坏账准备	343,605.17	1,116,805.37
合计	1,640,434.62	1,847,488.4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079,724.41	2,318,101.53
代垫款	348,715.38	390,571.39
备用金及其他	555,600.00	255,620.86
减：坏账准备	343,605.17	1,116,805.37
合计	1,640,434.62	1,847,488.4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116,805.37			1,116,805.37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1,097.05			11,097.05
本期转回	783,630.77			783,630.7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666.48			-666.48
2025年6月30日余额	343,605.17			343,605.17

说明：本报告期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和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16,805.37	11,097.05	783,630.77		-666.48	343,605.17
合计	1,116,805.37	11,097.05	783,630.77		-666.48	343,605.1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96,129.38	25.01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339,233.38 元； 1-2 年 100,000.00 元； 2-3 年 56,896.00 元	44,030.47
第二名	166,041.00	8.37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117,153.00 元, 1-2 年 48,888.00 元	10,746.45
第三名	160,103.08	8.07	押金保证金	5 年以上	160,103.38
第四名	135,000.00	6.80	代垫款	1-2 年	13,500.00
第五名	133,117.44	6.71	代垫款	1 年以内	6,655.87
合计	1,090,390.90	54.96	/	/	235,036.17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630,352,142.72	873,564.33	629,478,578.39	525,952,126.53	1,688,637.54	524,263,488.99
原材料	202,851,450.17	673,411.02	202,178,039.15	201,703,567.99	3,626,352.82	198,077,215.17
包材	141,671,753.23		141,671,753.23	125,112,212.94	242,265.56	124,869,947.38
库存商品	111,047,375.23	4,253,513.25	106,793,861.98	176,855,909.51	4,710,916.23	172,144,993.28
周转材料	33,577,063.79		33,577,063.79	28,276,707.89		28,276,707.89
发出商品	1,114,626.45		1,114,626.45	5,274,480.04		5,274,480.04
合计	1,120,614,411.59	5,800,488.60	1,114,813,922.99	1,063,175,004.90	10,268,172.15	1,052,906,832.75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4,710,916.23			457,402.98		4,253,513.25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1,688,637.54			815,073.21		873,564.33
原材料	3,626,352.82			2,952,941.80		673,411.02
包材	242,265.56			242,265.56		
合计	10,268,172.15			4,467,683.55		5,800,488.60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本报告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进行处置。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6,471,133.10	5,089,557.41
合计	6,471,133.10	5,089,557.4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所得税	19,517,584.25	9,998,481.77
增值税留抵税额	8,658,397.05	9,404,438.35
代扣代缴社保及公积金	2,883,990.22	1,230,828.47
待认证及待取得进项税额	878,874.66	3,750,407.12
预缴其他税项		74,370.35
其他	252,517.92	
合计	32,191,364.10	24,458,526.06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大额存单	504,399,954.91		504,399,954.91	497,027,269.78		497,027,269.78
合计	504,399,954.91		504,399,954.91	497,027,269.78		497,027,269.78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三年期大额存单	300,000,000.00	3.25%		2026/7/13		300,000,000.00	3.25%		2026/7/13	
三年期大额存单	100,000,000.00	2.75%		2027/6/21		100,000,000.00	2.75%		2027/6/21	
三年期大额存单	50,000,000.00	2.73%		2027/7/31		50,000,000.00	2.73%		2027/7/31	
三年期大额存单	30,000,000.00	2.70%		2027/7/9		30,000,000.00	2.70%		2027/7/9	
合计	480,000,000.00	/	/	/		480,000,000.00	/	/	/	

说明：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上述大额存单债权投资累计计提的未到期应收利息余额为 24,399,954.91 元。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14,117,417.46	705,870.87	13,411,546.59	13,430,489.86	671,524.49	12,758,965.37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555,996.62	27,799.83	528,196.79	716,501.29	35,825.07	680,676.2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6,811,719.05	340,585.95	6,471,133.10	5,357,428.85	267,871.44	5,089,557.41	
合计	7,305,698.41	365,284.92	6,940,413.49	8,073,061.01	403,653.05	7,669,407.96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05,698.41	100.00	365,284.92	5.00	6,940,413.49	8,073,061.01	100.00	403,653.05	5.00	7,669,407.96
其中：										
应收融资租赁款	7,305,698.41	100.00	365,284.92	5.00	6,940,413.49	8,073,061.01	100.00	403,653.05	5.00	7,669,407.96
合计	7,305,698.41	100.00	365,284.92	5.00	6,940,413.49	8,073,061.01	100.00	403,653.05	5.00	7,669,407.9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融资租赁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305,698.41	365,284.92	5.00
合计	7,305,698.41	365,284.92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长期应收款 坏账准备	403,653.05		38,368.13			365,284.92
合计	403,653.05		38,368.13			365,284.9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本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1,142,310.21	11,713,152.96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71,142,310.21	11,713,152.96
合计	71,142,310.21	11,713,152.96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持有苏州赛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88758.SH）2,711,378股股份，持股比例0.7398%；持有江苏汉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88755.SH）527,009股股份，持股比例0.5989%，都将其列示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其他说明：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576,062,927.88	2,615,687,526.41
合计	2,576,062,927.88	2,615,687,526.41

其他说明：

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59,678,837.06	1,452,135,356.82	12,894,873.86	156,725,648.23	3,781,434,715.97
2. 本期增加金额	14,710,581.10	73,897,841.09	141,150.00	4,461,322.84	93,210,895.03
(1) 购置				357,159.12	357,159.12
(2) 在建工程转入	14,710,581.10	73,897,841.09	141,150.00	4,110,132.34	92,859,704.53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968.62	-5,968.62
3. 本期减少金额		51,327.43		877,264.96	928,592.39
(1) 处置或报废		51,327.43		877,264.96	928,592.39
4. 期末余额	2,174,389,418.16	1,525,981,870.48	13,036,023.86	160,309,706.11	3,873,717,018.6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61,498,987.88	653,428,668.89	7,936,526.60	99,249,278.31	1,122,113,461.68
2. 本期增加金额	50,454,383.63	71,510,831.79	912,666.32	9,798,811.55	132,676,693.29
(1) 计提	50,454,383.63	71,510,831.79	912,666.32	9,802,267.14	132,680,148.88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455.59	-3,455.59
3. 本期减少金额		812.68		768,979.44	769,792.12
(1) 处置或报废		812.68		768,979.44	769,792.12
4. 期末余额	411,953,371.51	724,938,688.00	8,849,192.92	108,279,110.42	1,254,020,362.8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2,779,306.91	20,200,534.59		653,886.38	43,633,727.88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2,779,306.91	20,200,534.59		653,886.38	43,633,727.8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39,656,739.74	780,842,647.89	4,186,830.94	51,376,709.31	2,576,062,927.88
2. 期初账面价值	1,775,400,542.27	778,506,153.34	4,958,347.26	56,822,483.54	2,615,687,526.4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B4 研发楼	37,739,061.06	产权证办理中

说明：除 B4 研发楼外，公司本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还包括发酵设施、锅炉房、办公用房、临时库及灶间（已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期末账面价值为零）。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固定资产清理**适用 不适用**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259,965,114.37	1,262,012,424.58
工程物资		15,044.25
合计	1,259,965,114.37	1,262,027,468.83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 临沂生产基地一期项目	1,192,683,808.01		1,192,683,808.01	1,155,879,431.26		1,155,879,431.26
待安装设备	34,024,385.17		34,024,385.17	80,445,006.88		80,445,006.88
附属设施	22,206,475.26		22,206,475.26	11,552,691.63		11,552,691.63
A2 楼改造项目	8,570,000.00		8,570,000.00	12,473,859.41		12,473,859.41
糖尿病治疗配套医疗器械 生产项目	2,480,445.93		2,480,445.93	1,661,435.40		1,661,435.40
合计	1,259,965,114.37		1,259,965,114.37	1,262,012,424.58		1,262,012,424.5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甘李药业 山东有限 公司临沂 生产基地 一期项目	3,017,972,000.00	1,155,879,431.26	56,704,535.38	19,900,158.63		1,192,683,808.01	77.27	77.27%	自有资金
待安装设 备	不适用	80,445,006.88	21,381,515.93	67,802,137.64		34,024,385.17			自有资金
合计	3,017,972,000.00	1,236,324,438.14	78,086,051.31	87,702,296.27		1,226,708,193.18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2,271,342.49	2,256,298.24	15,044.25
合计				2,271,342.49	2,256,298.24	15,044.25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租赁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798,917.30	7,798,917.30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27,298.95	27,298.95
(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7,298.95	27,298.95
4. 期末余额	7,771,618.35	7,771,618.3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475,323.24	3,475,323.24
2. 本期增加金额	669,190.99	669,190.99
(1) 计提	683,075.65	683,075.65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884.66	-13,884.6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144,514.23	4,144,514.2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627,104.12	3,627,104.12
2. 期初账面价值	4,323,594.06	4,323,594.06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85,409,744.00	46,315,420.07	35,506,700.20	367,231,864.27
2. 本期增加金额			481,109.47	481,109.47
(1) 购置			481,109.47	481,109.47
3. 本期减少金额			22,403.16	22,403.16
(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2,403.16	22,403.16
4. 期末余额	285,409,744.00	46,315,420.07	35,965,406.51	367,690,570.5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8,983,444.45	21,332,078.99	23,856,701.41	94,172,224.85
2. 本期增加金额	2,854,097.40	4,097,826.72	2,317,196.99	9,269,121.11
(1) 计提	2,854,097.40	4,097,826.72	2,317,196.99	9,269,121.11
3. 本期减少金额			22,403.16	22,403.16
(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2,403.16	22,403.16
4. 期末余额	51,837,541.85	25,429,905.71	26,151,495.24	103,418,942.8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3,572,202.15	20,885,514.36	9,813,911.27	264,271,627.78
2. 期初账面价值	236,426,299.55	24,983,341.08	11,649,998.79	273,059,639.4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7.9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糖尿病治疗 配套医疗器械 生产项目	7,025,968.29		852,249.54		6,173,718.75
租入房屋装 修费	75,191.74		32,127.54	275.03	42,789.17
合计	7,101,160.03		884,377.08	275.03	6,216,507.92

其他说明：

本期减少金额系汇率变动的的影响金额。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亏损	549,397,626.31	137,349,406.58	492,890,616.12	123,222,654.03
股权激励	182,682,450.04	27,881,272.51	113,485,074.04	17,363,431.11
内部交易未实现 利润	162,727,033.91	39,660,758.93	162,727,033.91	40,533,908.19
递延收益	156,193,290.84	36,634,287.09	155,691,439.48	36,387,933.36
资产减值准备	53,936,415.17	10,729,404.75	59,671,623.05	11,265,858.99
预提项目	45,913,928.03	8,442,456.88	45,913,928.03	8,442,456.88
预收特许权前期 服务款	25,662,229.87	3,849,334.48	28,598,733.71	4,289,810.06
租赁负债	4,197,041.61	796,396.38	4,197,041.61	842,305.34
公益性捐赠支出	20,000.00	5,000.00	20,000.00	5,000.00
金融资产公允价 值变动损益	-5,750,178.07	-862,526.71	12,474,710.67	1,871,206.60
合计	1,174,979,837.71	264,485,790.89	1,075,670,200.62	244,224,564.5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319,038,451.27	47,855,767.69	323,591,669.00	48,538,750.35
使用权资产	3,627,104.12	815,769.80	4,323,594.06	861,288.21
合计	322,665,555.39	48,671,537.49	327,915,263.06	49,400,038.5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620,465.64	220,865,325.25	37,289,287.04	206,935,277.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620,465.64	5,051,071.85	37,289,287.04	12,110,751.5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628,204,253.91	614,311,543.87
合计	628,204,253.91	614,311,543.8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年		35,394,733.85	
2026年	20,937,846.78	20,937,846.78	
2027年	7,337,729.28	7,337,729.28	
2028年	11,281,981.16	11,281,981.16	
2029年	3,821,090.45	5,713,967.99	
2030年	752,610.24		
2035-2045年	584,825,606.24	533,645,284.81	
合计	628,204,253.91	614,311,543.8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年以上定期存款	1,758,103,410.96		1,758,103,410.96	2,388,239,293.15		2,388,239,293.15
待抵扣进项税额	26,427,713.10		26,427,713.10	38,818,131.09		38,818,131.09
预付设备款	5,629,151.20		5,629,151.20	19,340,935.90		19,340,935.90
预付软件采购款	2,758,080.50		2,758,080.50	2,302,924.00		2,302,924.00
合计	1,792,918,355.76		1,792,918,355.76	2,448,701,284.14		2,448,701,284.14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190,832.32	5,190,832.32	其他		4,431,318.85	4,431,318.85	其他	
合计	5,190,832.32	5,190,832.32	/	/	4,431,318.85	4,431,318.85	/	/

其他说明：

2025年6月30日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建筑劳务工资保证金和冻结资金。具体明细详见本章节/1、货币资金。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辅料	44,249,625.69	65,472,213.67
耗材	24,538,174.99	23,126,418.47
研发	13,408,499.73	13,519,349.39
其他	23,212,067.63	27,011,405.31
合计	105,408,368.04	129,129,386.84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屋租金	45,412.85	
合计	45,412.8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9,601,572.44	34,655,434.52
预收特许权前期服务款	25,662,229.87	28,598,733.71
合计	55,263,802.31	63,254,168.2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6,309,486.45	468,750,381.55	484,746,336.32	130,313,531.6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372,197.07	33,777,321.97	34,128,799.44	4,020,719.60
三、辞退福利		7,077,170.25	7,077,170.25	
合计	150,681,683.52	509,604,873.77	525,952,306.01	134,334,251.2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4,984,779.52	425,408,748.21	439,903,109.12	90,490,418.61
二、职工福利费		10,547,587.42	10,547,587.42	
三、社会保险费	2,599,575.52	17,533,078.95	17,713,000.81	2,419,653.6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64,705.33	16,524,958.80	16,692,720.87	2,296,943.26
工伤保险费	116,732.91	905,971.99	913,067.73	109,637.17
生育保险费	18,137.28	102,148.16	107,212.21	13,073.23
四、住房公积金	1,861,918.35	13,345,265.84	14,666,807.84	540,376.3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6,863,213.06	1,915,701.13	1,915,831.13	36,863,083.06
合计	146,309,486.45	468,750,381.55	484,746,336.32	130,313,531.6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224,106.01	32,772,279.35	33,106,021.58	3,890,363.78
2、失业保险费	148,091.06	1,005,042.62	1,022,777.86	130,355.82
合计	4,372,197.07	33,777,321.97	34,128,799.44	4,020,719.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954,834.83	9,295.47
个人所得税	4,060,951.41	5,444,132.59
企业所得税	1,500,175.40	1,493,798.15
土地使用税	927,973.20	927,973.20
印花税	685,008.83	431,282.32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319,447.48	7,719.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9,447.47	10,737.85
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749,669.15
其他	2,113,428.87	2,116,804.67
合计	15,881,267.49	11,191,413.07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07,935,147.45	426,587,948.23
合计	407,935,147.45	426,587,948.23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85,719,911.00	185,719,911.00
应付工程设备款	144,774,776.15	191,778,979.92
应付研发服务款	31,332,479.22	28,332,416.21
应付个人款项	17,948,053.35	2,851,208.04
应付保证金	1,142,500.00	1,482,500.00
应付员工社会保险及公积金	360,056.17	923,243.92
其他	26,657,371.56	15,499,689.14
合计	407,935,147.45	426,587,948.23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46,371,019.00	尚在等待期
合计	46,371,019.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设备质保金	7,143,935.42	8,726,935.42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33,395.40	1,330,047.63
合计	8,277,330.82	10,056,983.05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不能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7,134,216.08	9,344,593.48
待转销项税额	790,694.03	885,557.82
合计	7,924,910.11	10,230,151.3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4,405,969.51	5,228,460.82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67,905.31	592,409.96
减：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33,395.40	1,330,047.63
合计	2,804,668.80	3,306,003.23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646,761.09	2,973,351.09
合计	2,646,761.09	2,973,351.09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质保金	2,646,761.09	2,973,351.09
合计	2,646,761.09	2,973,351.09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68,923,889.62	2,700,000.00	4,632,083.98	166,991,805.64	详见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合计	168,923,889.62	2,700,000.00	4,632,083.98	166,991,805.6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01,065,290.00						601,065,29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5、资本公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371,601,959.05			3,371,601,959.05
其他资本公积	219,359,578.71	39,583,667.57		258,943,246.28
合计	3,590,961,537.76	39,583,667.57		3,630,545,205.3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在报告期内摊销股权激励费用所致，本期确认股权激励费用38,984,598.54元，限制性股票预计未来期间可抵扣的金额超过了等待期内确认的成本费用，限制性股票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其他资本公积599,069.03元。

56、库存股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85,719,911.00			185,719,911.00
回购股份	15,126,828.31	134,957,872.05		150,084,700.36
合计	200,846,739.31	134,957,872.05		335,804,611.3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库存股本期增加134,957,872.05元，原因如下：

2024年9月6日，公司发布《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2024年10月23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回购用途由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调整为用于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实质变化。本报告期累计回购金额134,957,872.05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已回购金额150,069,654.00元（不含交易费用），相关手续费、印花税等交易费用为15,046.36元，合计确认库存股150,084,700.36元。

57、其他综合收益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36,955.66	-21,049.12	-21,049.12		4,015,906.5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036,955.66	-21,049.12	-21,049.12		4,015,906.5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036,955.66	-21,049.12	-21,049.12		4,015,906.5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00,532,645.00			300,532,645.00
合计	300,532,645.00			300,532,645.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758,720,973.07	6,568,056,149.2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758,720,973.07	6,568,056,149.2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3,680,572.48	614,663,846.8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451,77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597,525,269.00	420,547,253.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764,876,276.55	6,758,720,973.0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62,478,934.59	490,860,372.60	1,311,483,613.64	347,930,955.50
其他业务	4,316,708.18	16,642.02	3,409,231.61	1,167,815.50
合计	2,066,795,642.77	490,877,014.62	1,314,892,845.25	349,098,771.0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2025 年 1-6 月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生物制品 (原料药及制剂 产品)	1,964,412,393.25	424,340,810.61	1,964,412,393.25	424,340,810.61
医疗器械及 其他	96,972,591.89	63,705,359.04	96,972,591.89	63,705,359.04
特许权服务 收入	2,936,503.84	244,778.07	2,936,503.84	244,778.07
化药	2,474,153.79	2,586,066.90	2,474,153.79	2,586,066.9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销售 收入	1,845,216,309.26	363,969,276.04	1,845,216,309.26	363,969,276.04
国际-销售 收入	218,642,829.67	126,662,960.51	218,642,829.67	126,662,960.51
国际-特许权服 务收入	2,936,503.84	244,778.07	2,936,503.84	244,778.07
合计	2,066,795,642.77	490,877,014.62	2,066,795,642.77	490,877,014.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9,674,218.82	6,961,673.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07,091.78	2,406,217.97
土地使用税	2,031,224.83	1,981,814.16
教育费附加	1,686,065.98	1,393,460.66
印花税	1,202,733.45	584,587.0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24,043.99	928,973.78
其他	132,373.01	181,958.90
合计	18,657,751.86	14,438,685.70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推广及咨询费	338,155,791.14	217,159,091.53
职工薪酬	247,334,509.42	219,143,086.27
差旅费	53,942,664.10	39,238,002.23
其他	17,048,789.71	15,438,977.96
合计	656,481,754.37	490,979,157.99

其他说明：

说明：本期销售费用-其他含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3,364,210.32 元。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1,980,460.65	32,533,037.22
折旧及摊销	31,625,597.41	31,165,399.68
咨询与服务费	21,438,629.98	5,635,341.35
办公及差旅费	6,297,671.69	4,946,662.99
其他	32,685,219.31	28,417,682.85
合计	134,027,579.04	102,698,124.09

其他说明：

说明：本期管理费用-其他含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20,386,246.50 元。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5,304,563.72	91,917,566.18
实验研究费及材料费	86,361,818.33	114,197,985.64
折旧及摊销	21,595,238.17	21,719,842.46
其他	51,261,940.24	38,641,555.32
合计	264,523,560.46	266,476,949.60

其他说明：

说明：本期研发费用-其他含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9,258,401.22 元。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利息支出	122,525.98	151,053.67
减：利息收入	49,294,928.22	40,631,685.83
汇兑（收益）/损失	-111,691.35	-1,258,848.65
金融机构手续费	324,706.59	101,568.17
合计	-48,959,387.00	-41,637,912.64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8,735,133.41	8,644,921.28
代扣代缴所得税、增值税手续费返还	628,068.62	742,259.15
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税额		50,947.11
其他	150,373.31	
合计	9,513,575.34	9,438,127.54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1,166.50	10,383,444.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7,372,685.13	5,005,555.56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014,197.03
票据终止确认的投资收益	-405,654.27	
合计	7,078,197.36	41,403,196.59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536,168.27	154,127,142.2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7,429,162.32	
合计	64,965,330.59	154,127,142.24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72,533.72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含一年内到期）	-34,346.3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895,871.06	961,325.19
合计	-1,157,683.72	961,325.19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8,215.12	16,817.47
合计	18,215.12	16,817.47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563,341.74
合计		563,341.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934.51		934.51
其中：其他长期资产处置利得	934.51		934.51
其他	61,995,345.03	1,794,212.53	61,995,345.03
合计	61,996,279.54	1,794,212.53	61,996,279.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营业外收入大幅增加，主要系收到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诉讼执行款。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8,285.52		108,285.5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8,285.52		108,285.52
对外捐赠	50,000.00		50,000.00
其他	2,421,983.16	290,700.18	2,421,983.16
合计	2,580,268.68	290,700.18	2,580,268.68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7,731,100.86	11,827,334.6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390,658.37	30,121,149.08
合计	87,340,442.49	41,948,483.7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91,021,014.9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3,653,152.2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265,545.9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655.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523,775.3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21,593,928.7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84,948.77
其他	3,535,385.71
所得税费用	87,340,442.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 / (57) 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资金	6,803,049.43	4,043,103.84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078,539.76	1,990,384.54
代扣代缴增值税及所得税手续费	628,068.62	742,259.15
其他	62,156,766.83	1,794,212.53
合计	70,666,424.64	8,569,960.0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销售费用	345,276,819.53	287,068,519.68
付现研发费用	79,312,152.65	81,845,516.38
付现管理费用	34,989,307.69	9,648,824.78
银行手续费	324,706.59	101,568.17
其他	4,915,535.67	3,649,951.29
合计	464,818,522.13	382,314,380.3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票、理财产品等本金及收益	3,156,074,862.68	4,652,867,578.63
合计	3,156,074,862.68	4,652,867,578.63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票、理财产品等	2,259,069,011.67	4,646,809,024.18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6,970,304.43	206,309,267.68
合计	2,626,039,316.10	4,853,118,291.86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进口设备信用证保证金		2,022,051.75
合计		2,022,051.7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股份支付的现金	134,957,872.05	
租赁所支付的现金	861,275.02	1,349,868.36
合计	135,819,147.07	1,349,868.3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适用 不适用**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03,680,572.48	298,904,048.9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215.12	-16,817.47
信用减值损失	1,157,683.72	-961,325.1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2,680,148.88	113,430,889.15
使用权资产摊销	683,075.65	790,714.82
无形资产摊销	9,269,121.11	10,019,473.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84,377.08	884,110.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3,341.7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351.0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965,330.59	-154,127,142.2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205,553.83	-39,749,096.2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56,114.57	-41,403,196.5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330,978.70	10,825,393.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059,679.67	19,295,755.2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1,169,652.02	-104,194,089.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6,000,735.90	-124,162,801.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9,370,078.69	42,716,339.30
其他	38,824,093.87	34,546,689.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550,242.09	66,235,604.5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	5,081,623.23	12,608,625.91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8,616,915.43	190,789,000.0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60,055,136.76	286,438,980.5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561,778.67	-95,649,980.5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08,616,915.43	260,055,136.76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8,451,524.87	260,046,909.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65,390.56	8,226.90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8,616,915.43	260,055,136.7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		

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定期存款及应收利息	758,439,421.67	618,215,031.10	不可随时用于支付
7 天通知存款及应收利息	20,000,465.75	20,076,273.97	不可随时用于支付
建筑劳务工资保证金	4,437,117.91	4,431,318.85	不可随时用于支付
冻结资金	753,714.41		不可随时用于支付
合计	783,630,719.74	642,722,623.9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607,482,047.21
其中：美元	83,316,576.27	7.1586	596,430,042.89
欧元	1,292,904.70	8.4024	10,863,502.45
巴西雷亚尔	143,894.56	1.3100	188,501.87
应收账款			33,185,605.56
其中：美元	4,434,684.38	7.1586	31,746,131.60
欧元	171,317.00	8.4024	1,439,473.96
其他应收款			160,103.38
其中：美元	22,365.18	7.1586	160,103.38
应付账款			4,128,572.12
其中：美元	115,130.43	7.1586	824,172.70
欧元	393,268.52	8.4024	3,304,399.42
其他应付款			2,353,762.38
其中：美元	321,098.69	7.1586	2,298,617.08
欧元	6,547.45	8.4024	55,014.29
巴西雷亚尔	100.00	1.3100	131.0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3,968,308.20
其中：美元	554,341.38	7.1586	3,968,308.2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Gan&Lee Pharmaceuticals USA Corporation	美国新泽西州	美元	以所在国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G&L HOLDINGS NEW JERSEY INC	美国新泽西州	美元	以所在国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G&L MANUFACTURING NEW JERSEY INC	美国新泽西州	美元	以所在国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甘李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美元	主要经济活动的货币
Gan&Lee Pharmaceuticals Europe GmbH	德国北莱茵-威斯特法伦州	欧元	以所在国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Gan&Lee Pharmaceuticals of Brazil Commercial and Importer for Medicines Ltda	巴西圣保罗州	巴西雷亚尔	以所在国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短期租赁费用	1,187,910.20	2,041,036.98
低价值资产租赁	1,120,864.90	42,968.50
合计	2,308,775.10	2,084,005.48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3,469,250.61(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厂房及设备租赁收入	1,997,032.91	
合计	1,997,032.91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销售损益	融资收益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的相关收入
融资租赁		160,504.67	
合计		160,504.67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实验研究费及材料费	351,441,894.87	122,091,461.50
职工薪酬	113,914,867.36	91,917,566.18
折旧及摊销费用	21,932,169.05	21,719,842.46
其他	64,639,168.22	41,026,326.32
合计	551,928,099.50	276,755,196.4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64,523,560.46	266,476,949.60
资本化研发支出	287,404,539.04	10,278,246.86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重大生物药品重组甘精胰岛素欧美注册临床研究	608,303,011.61	7,719,757.60		616,022,769.21
重大生物药品重组赖脯胰岛素欧美注册临床研究	150,284,418.26	4,236,895.13		154,521,313.39
重大生物药品门冬胰岛素欧美注册临床研究	92,316,276.59	6,789,089.90		99,105,366.49
博凡格鲁肽注射液	58,929,262.35	159,332,320.61		218,261,582.96
GZR4 注射液		94,925,038.55		94,925,038.55
心血管类化药	3,293,672.07	12,032,383.86		15,326,055.93
其他	4,685,760.84	2,369,053.39		7,054,814.23
合计	917,812,401.72	287,404,539.04		1,205,216,940.76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具体依据
重大生物药品甘精胰岛素欧美注册临床研究	申报上市阶段	/	药品销售	2017年7月	临床试验批件及法规市场国际药品管理机构的批准
重大生物药品赖脯胰岛素欧美注册临床研究	申报上市阶段	/	药品销售	2019年4月	临床试验批件及法规市场国际药品管理机构的批准
重大生物药品门冬胰岛素欧美注册临床研究	申报上市阶段	/	药品销售	2020年1月	临床试验批件及法规市场国际药品管理机构的批准
博凡格鲁肽注射液	III 期临床	/	药品销售	2024年12月	临床试验批件及法规市场国际药品管理机构的批准
GZR4 注射液	III 期临床	/	药品销售	2025年2月	临床试验批件及法规市场国际药品管理机构的批准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Gan&Lee Pharmaceuticals USA Corporation	美国	11200 万美元	新泽西州	药品进出口		100	设立
甘李药业江苏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3000 万人民币	江苏泰州	工业制造	100		设立

甘甘医疗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3000 万人民币	江苏泰州	工业制造		100	设立
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5000 万人民币	山东临沂	工业制造	100		设立
G&L MANUFACTURING NEW JERSEY INC	美国	6286.87 万美元	新泽西州	工业制造		100	设立
G&L HOLDINGS NEW JERSEY INC	美国	20 万美元	新泽西州	工业制造	100		设立
甘李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10 万人民币	上海	服务业	100		设立
甘李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1 万港币	香港	国际贸易	100		设立
北京甘甘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1500 万人民币	北京	服务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鼎业浩达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10 万人民币	北京	服务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Gan&Lee Pharmaceuticals Europe GmbH	德国	550 万欧元	北莱茵-威斯特法伦州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		设立
Gan&Lee Pharmaceuticals of Brazil Commercial and Importer for Medicines Ltda	巴西	160 万美元	巴西圣保罗州	药品进出口	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68,923,889.62	2,700,000.00		4,632,083.98		166,991,805.6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68,923,889.62	2,700,000.00		4,632,083.98		166,991,805.64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4,632,083.98	4,601,817.44
与收益相关	4,103,049.43	4,043,103.84
合计	8,735,133.41	8,644,921.28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长期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租赁负债及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银行存款和衍生金融工具的交易对手方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和衍生金融工具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参见附注七、5；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参见附注七、9。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集团下属财务公司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集团层面监控长短期资金需求。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10,540.84			10,540.84
其他应付款	40,793.51			40,793.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27.73			827.73
租赁负债		151.33	88.28	239.61
长期应付款		264.68		264.68
合计	52,162.08	416.01	88.28	52,666.37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当期无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故无重大的利率风险。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详见本章节 /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期末，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7.68%（上年年末：8.21%）。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45,750,178.09	1,145,750,178.09
1. 结构性存款			1,045,032,643.84	1,045,032,643.84
2. 收益凭证			100,717,534.25	100,717,534.25
(二) 应收款项融资			927,560.00	927,560.00
(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1,142,310.21			71,142,310.2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1,142,310.21		1,146,677,738.09	1,217,820,048.3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第一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二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适用 不适用

第三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9、其他** 适用 不适用**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4、其他关联方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胡杰	其他
陈伟	其他
宋维强	其他
都凯	其他
焦娇	其他
徐福明	其他
昌增益	其他

刘俊义	其他
杜鸿玘	其他
张立	其他
王嘉鑫	其他
冯亚娟	其他
孙程	其他
苑宇飞	其他
邢程	其他
李智	其他
邹蓉	其他

其他说明

2025 年 5 月 20 日，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甘忠如先生、陈伟先生、宋维强先生、都凯先生、焦娇女士、徐福明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同意选举昌增益先生、刘俊义先生、杜鸿玘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同意选举张立女士、冯亚娟女士为公司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王嘉鑫女士一起组成新一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2025 年 5 月 20 日，职工代表大会与会职工代表一致同意选举王嘉鑫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与第五届监事会一致。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2025 年 5 月 30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选举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除总经理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选举陈伟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同意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宋维强先生、邢程女士、李智先生、都凯先生、苑宇飞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孙程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兼副总经理；同意聘任邹蓉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一致。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2025 年 5 月 30 日，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选举张立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五届监事会一致。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90.48	459.8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1、各项权益工具****(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2022 年限制性股票			17.35 元/股	5 个月
2024 年限制性股票			19.79 元/股	22 个月

其他说明

2022 年 12 月 20 日，甘李药业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2024 年 5 月 24 日，甘李药业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市价减授予价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不适用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激励对象离职率及业绩考核完成情况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58,337,366.18

(2)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市价减授予价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不适用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激励对象离职率及业绩考核完成情况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00,958,479.59
-----------------------	----------------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	38,984,598.54	
合计	38,984,598.54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已签约但未拨备资本承诺	120,787,846.55	178,608,300.03
合计	120,787,846.55	178,608,300.03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3、 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八、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适用 不适用**(2). 未来适用法**适用 不适用**2、 重要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适用 不适用**(2). 其他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 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 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适用 不适用**8、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99,676,911.69	209,186,472.07
6 个月内	499,596,653.78	208,904,202.18
7-12 个月内	80,257.91	282,269.89
合计	499,676,911.69	209,186,472.0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9,676,911.69	100.00	2,421,899.59	0.48	497,255,012.10	209,186,472.07	100.00	1,023,474.01	0.49	208,162,998.06
其中：										
关联方应收账款	31,314.05	0.01			31,314.05	20,000.00	0.01			20,000.00
非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外部应收账款	499,645,597.64	99.99	2,421,899.59	0.48	497,223,698.05	209,166,472.07	99.99	1,023,474.01	0.49	208,142,998.06
合计	499,676,911.69	/	2,421,899.59	/	497,255,012.10	209,186,472.07	/	1,023,474.01	/	208,162,998.0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关联方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6 个月	31,314.05		
合计	31,314.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非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外部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6 个月	499,565,339.73	2,418,414.31	0.48
7—12 个月	80,257.91	3,485.28	4.34
合计	499,645,597.64	2,421,899.59	0.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23,474.01	1,398,425.58				2,421,899.59
合计	1,023,474.01	1,398,425.58				2,421,899.5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9,809,785.47		19,809,785.47	3.96	95,899.91
第二名	13,891,474.48		13,891,474.48	2.78	67,249.14
第三名	11,830,054.73		11,830,054.73	2.37	57,269.73
第四名	9,953,849.37		9,953,849.37	1.99	48,186.95
第五名	9,262,470.03		9,262,470.03	1.85	44,839.96
合计	64,747,634.08		64,747,634.08	12.96	313,445.6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772,845,516.76	3,352,909,652.17
合计	3,772,845,516.76	3,352,909,652.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626,723,751.67	1,011,470,917.23
1 年以内小计	1,626,723,751.67	1,011,470,917.23
1 至 2 年	836,857,116.17	836,857,116.17
2 至 3 年	967,997,425.77	967,997,425.77
3 至 4 年	316,201,638.64	487,788,764.60
4 至 5 年	15,660,000.00	15,660,000.00
5 年以上	9,440,504.05	33,159,250.89
减：坏账准备	34,919.54	23,822.49
合计	3,772,845,516.76	3,352,909,652.1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集团内部关联方	3,772,658,495.30	3,352,505,912.80
押金保证金	171,941.00	171,941.00
备用金	50,000.00	255,620.86
减：坏账准备	34,919.54	23,822.49
合计	3,772,845,516.76	3,352,909,652.1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	

	损失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 余额	23,822.49			23,822.49
2025年1月1日 余额在本期				
一转入第二阶段				
一转入第三阶段				
一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1,097.05			11,097.0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 余额	34,919.54			34,919.5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 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23,822.49	11,097.05				34,919.54
合计	23,822.49	11,097.05				34,919.5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426,899,274.83	90.83	集团内部关联方	1年以内 1,323,958,462.75元, 1-2年 833,308,228.17元, 2-3年 966,357,425.77元, 3-4年 303,275,158.14元	
第二名	299,922,235.92	7.95	集团内部关联方	1年以内	
第三名	45,836,984.55	1.21	集团内部关联方	1年以内 2,670,000.00元, 1-2年 3,500,000.00元, 2-3年 1,640,000.00元, 3-4年 12,926,480.50元, 4-5年 15,660,000.00元, 5年以上 9,440,504.05元	
第四名	166,041.00	0.004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117,153.00元, 1-2年 48,888.00元	10,746.45
第五名	50,000.00	0.001	备用金及其他	1年以内	2,500.00
合计	3,772,874,536.30	100.00	/	/	13,246.4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85,728,108.08		785,728,108.08	723,749,024.01		723,749,024.01
合计	785,728,108.08		785,728,108.08	723,749,024.01		723,749,024.0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
-------	----------	--------	---------

	值)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价值)
北京甘甘科技有限公司	21,815,103.97	834,227.15		22,649,331.12
北京鼎业浩达科技有限公司	99,239.83			99,239.83
甘李药业江苏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	50,645,917.18	319,312.97		50,965,230.15
G&L HOLDINGS NEW JERSEY INC	611,824,394.61	60,665,856.45		672,490,251.06
Gan&Lee Pharmaceuticals Europe GmbH	8,908,708.54			8,908,708.54
甘李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甘李控股有限公司	83.38			83.38
甘甘医疗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355,576.50	159,687.50		515,264.00
合计	723,749,024.01	61,979,084.07		785,728,108.08

说明：根据本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公司 2022 年 11 月向子公司北京甘甘科技有限公司部分员工授予了限制性股票，2024 年 5 月向子公司北京甘甘科技有限公司、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孙公司甘甘医疗科技江苏有限公司部分员工授予了限制性股票。对上述公司投资的本期增加分别系子公司、孙公司本期对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所确认的费用和资本公积金额。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67,348,897.09	425,364,775.01	1,223,528,654.50	294,534,128.40
其他业务	11,310,325.81	9,166,023.27	18,262,811.23	12,046,751.75
合计	1,978,659,222.90	434,530,798.28	1,241,791,465.73	306,580,880.1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2025 年 1-6 月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生物制品(原料药及制剂产品)	1,964,412,393.25	425,364,775.01	1,964,412,393.25	425,364,775.01
医疗器械及其	11,310,325.81	9,166,023.27	11,310,325.81	9,166,023.27

他				
特许权服务收入	2,936,503.84		2,936,503.8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销售收入	1,812,867,344.24	353,108,602.66	1,812,867,344.24	353,108,602.66
国际-销售收入	162,855,374.82	81,422,195.62	162,855,374.82	81,422,195.62
国际-特许权服务收入	2,936,503.84		2,936,503.84	
合计	1,978,659,222.90	434,530,798.28	1,978,659,222.90	434,530,798.2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7,372,685.13	5,005,555.5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1,166.50	10,383,444.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014,197.03
票据终止确认的投资收益	-405,654.27	
合计	7,078,197.36	41,403,196.59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7,351.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103,049.4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2,449,182.2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268,080.9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28,068.6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581,971.86	
合计	115,759,058.3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递延收益 摊销	4,632,083.98	本公司将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递延收益的摊销认定为经常性损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2	1.02	1.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1	0.83	0.83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陈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8 月 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